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7 August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78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
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
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各会员国和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转交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第十二次年度报告。该报告由法庭庭长根据《法庭规约》第 34 条（见 S/25704 和 Corr. 1, 附件）提交，该条规定：

“国际法庭庭长应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国际法庭年度报告。”

* A/60/150。



送文函

2005年8月15日

纽约联合国大会主席

纽约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主席

阁下：

根据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规约》第 34 条的规定，谨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转交 2005 年 8 月 15 日国际法庭第十二次年度报告。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庭长

西奥多·梅龙（签名）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第十二次年度报告

摘要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第十二次年度报告叙述 2004 年 8 月 1 日至 2005 年 7 月 31 日期间的活动。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庭采取了若干举措以提高法庭诉讼的效力和加快诉讼步伐。在整个一年中，法庭的三个审判分庭每天同时进行六场审判。审判分庭审理了 37 宗实质性案件、五宗藐视法庭案件，并作出了三项实质性案件判决。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把涉及 8 个被告的四宗案件移交国家司法部门，这四项移案裁决正待上诉。上诉分庭处理了数量破记录的上诉案件：21 项中间上诉和五项不服判决上诉。

法庭按照其《完成工作战略》推进工作，进一步实施内部改革以确保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1503（2003）号决议和第 1534（2004）号决议。法庭所有各部门协力提高效率。继续将重点置于最高级别的被控犯有最严重罪行者。为满足当前需要，将资源由调查工作转向审判和上诉工作。修正了程序规则，尤其是规则第 98 条之二，此条如今要求的是口头辩论而不是书面辩护状。于 2005 年 2 月开始试用电子法院系统，最后评估结果表明，采用这一电子系统，有可能在诉讼过程中节省大量时间。两个工作组提交了如何加快审理和上诉规则的建议，正在审议这些建议，以期执行。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庭还大力强调外部改革。法庭与高级代表办事处协作，于 2005 年 3 月 9 日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法院内设立一个起诉战争罪的特别分庭。为了进一步帮助区域内法院准备就绪，开始审判工作，法庭还与克罗地亚和塞尔维亚的法官和检察官举行了若干训练讨论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庭与原为前南斯拉夫的国家之间的合作在有些情况下取得进展。但有些国家依然未将其余的高级别逃犯逮捕和移交给法庭，这严重有碍全面合作，有损法庭在该区域伸张正义、结案的能力。这也是法庭及时完成任务的一大障碍。

法庭目前共有 25 名法官，来自 23 个国家：14 名常任法官，2 名来自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在上诉分庭工作的法官，和 9 名审案法官。

2003 年 11 月 17 日，西奥多·梅龙法官（美利坚合众国）再次被选继续担任法庭庭长，2004 年 11 月再次当选为法庭常任法官。与此同时，福斯托·波卡尔法官（意大利）再次当选为副庭长。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庭成员发生了如下变化。迈赫迪法官未再次当选为法庭常任法官，蒙巴法官未参选；将于 2005 年 11 月由现任代理审案法官克里斯蒂娜·范登韦恩加尔特（比利时）和法官巴克内-梅莱马-莫洛托（南非）接替他们。审案法官伊万娜·亚努（捷克共和国）、多谷千香子（日本）、沃洛季米尔·瓦西连科（乌克兰）和卡门·玛丽亚·阿希瓦伊（阿根廷）在法庭的任期届满。任命了四位新的审案法官：汉斯·亨里克·布赖登肖尔特法官（丹麦）、阿尔宾·埃泽尔法官（德国）、克洛德·阿诺托法官（法国）和捷尔吉·塞纳希法官（匈牙利），后者的任期即将届满。2005 年 4 月，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597（2005）号决议，允许审案法官再次当选。该决议并将促进审案法官完成现有案件的审理。

2004 年 12 月，检察官提出了最后一批起诉。当时提出的起诉有七项，涉及 13 名被告。此外，在四个案件中有 6 人被告以藐视法庭罪，并就三个案件作出判决。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24 名被告自首或被捕并被移至海牙，仅剩 10 个逃犯仍然在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一名被告（Miroslav Bralo）表示服罪。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检察官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提出九项动议，涉及 18 名被告，其中三人依然在逃，动议谋求将这些被告移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和黑山及塞族共和国。涉及八名被告的四个案件已有裁决并已移交给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新设立的战争罪特别分庭。一项移案动议被驳回，另一项待决，检察官撤回了涉及三名被告的一项案件的动议。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整个时期，检察官办公室增加了预审、审判和上诉活动，并采取了进一步措施以改善该办公室的管理和业务，包括减少调查工作人员。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虽说有 24 名被告自首或被捕，但拉多万·卡拉季奇、拉特科·姆拉吉奇和安特·格托维纳等高级别被告尚未落网，这仍然是检察官的一大关切问题。检察官办公室继续与区域内国家协作，以便逮捕和移交被告，并建设国家法庭的能力。

法庭书记官处继续履行《程序和证据规则》规定的管理、行政和司法支助等方面职能。

书记官处为同时进行的六场审判提供业务支助。它还管理拘留设施，该设施正以最大容量运作，平均有 58 名拘留者；预期有多达 19 名被告将在暂时释放后返回拘留设施。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书记官处其他办公室继续履行重要职能，这些办公室包括受害人和证人科、法律援助办事处、口译和翻译处、法律图书馆以及工作人员安全和警卫处。此外，书记官处提供人力资源援助、财政和预算支助、信息技术支助以及一般服务。书记官处还是法庭的通信渠道并提供法律咨询支助。

根据书记官长在上一次报告所述期间拟订的一项行动计划，已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达成执法协议，与其他一些国家间的谈判已有很大进展。

书记官长继续推动执行法庭在 2010 年前完成任务的战略。《完成工作战略》在若干领域提出了挑战，包括把案件移交给前南斯拉夫的各法院审理、人力资源问题、时间安排问题以及遗留的问题等等。检察官办公室调查科 2005 年预算的限制，2003 年和 2004 年的捐款不足以及与此相关的征聘工作冻结，这些都给管理工作带来很大困难。

关于人员配置，概算设想逐步减少调查司的员额，理由是根据《完成工作战略》，所有起诉前调查工作预期到 2004 年底都将完成。已核可的 2005 年法庭新的员额配置表共计有 999 个常设员额，也即比 2004 年净减少 49 个。2005 年 7 月，调查司又减少了 12 个专业人员员额，使 2005 年期间总共净减少 61 个员额。

2004 年 12 月 23 日，大会第 59/274 号决议决定，法庭特别账户 2004-2005 年的批款总额为毛额 329 317 900 美元（净额 298 437 000 美元），其中包括调查司 2005 年的拟议员额资源和旅费资源。订正批款比 2004-2005 年初步批款净增加 2 680 万美元；详情见本报告第 251 段。

2004 年 5 月 2 日至 2005 年 1 月 1 日期间，由于冻结征聘，整个法庭的出缺率大幅上升，影响到各分庭、检察官办公室和书记官处。法庭是否有能力继续以最大能量和最高效率运作，解除冻结是关键因素。

法庭正继续执行安全理事会于 1993 年规定的任务。没有国际社会和前南斯拉夫的各个政府的不断支持，此项重要工作便无法进行。下文的报告详述了这一支持及合作如何有助于国际法庭不断发展、工作开放和公正，以期促进该区域内的正义及和解。自斯雷布雷尼察暴行发生以来已有 10 年，法庭在此时刻更需要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以期向世界表明，这样的罪行是不能容忍的，是不会逍遥法外的。随着法庭日趋完成任务，其工作将确保那些对此类严重国际罪行负有最大责任者继续受到最高标准的国际正义的惩罚。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5	11
二. 涉及到整个法庭的活动	6-32	12
A. 庭长	6	12
1. 改革	7-10	12
(a) 内部改革	7-9	12
(b) 外部改革	10	12
2. 外交关系和其他活动	11-14	13
3. 司法活动	15-16	14
B. 庭长会议	17-19	14
C. 协调委员会	20-21	14
D. 全体会议	22-26	14
E. 规则委员会	27-32	15
三. 分庭的活动	33-171	16
A. 分庭的组成	33-39	16
B. 各分庭的主要活动	40-171	17
1. 审判分庭	42-137	17
(a) 实质案件	43-130	18
(1) Ademi 和 Norac 案件	43-44	18
(2) Beara 案件	45-46	18
(3) Blagojević 和 Jokić (Dragan) 案件	47-48	18
(4) Borovčanin 案件	49-51	18
(5) Boškoski 和 Tarčulovski 案件	52-53	19
(6) Bralo 案件	54-55	19
(7) Brdanin 案件	56-57	19

(8) Čermak 和 Markač 案件	58-59	19
(9) Delić 案件	60-61	19
(10) Hadžihasanović 和 Kubura 案件	62-63	20
(11) Halilović 案件	64-65	20
(12) Haradinaj、Balaj 和 Brahimaj 案件	66-67	20
(13) Kovačević 案件	68-70	20
(14) Krajišnik 案件	71-72	21
(15) Limaj、Bala 和 Musliu 案件	73-74	21
(16) Ljubičić 案件	75-76	21
(17) Martić 案件	77-78	21
(18) Mejakić、Gruban、Fuštar 和 Knežević 案件	79	21
(19) Milošević (Dragomir) 案件	80-81	21
(20) Milošević (Slobodan) 案件	82-85	22
(21) Milutinović、Ojdanić 和 Šainović 案件	86-88	22
(22) Mrkšić、Radić 和 Šljivančanin 案件	89-90	23
(23) Dragan (Drago) Nikolić 案件	91-93	23
(24) Orić 案件	94-95	23
(25) Pandurević 和 Trbić 案件	96-98	23
(26) Pavković、Lazarević、Đorđević 和 Lukić 案件	99-102	24
(27) Perišić 案件	103	24
(28) Popović 案件	104-107	24
(29) Prlić、Stojić、Praljak、Petković、Ćorić 和 Pušić 案件	108-109	25
(30) Rajić 案	110	25
(31) Rašević 和 Todović 案	111-113	25
(32) Šešelj 案	114-115	25
(33) Stanišić (Jovica) 和 Simatović 案	116-118	26

	(34) Stanišić (Mićo) 案	119-120	26
	(35) Stanković 和 Janković 案	121-124	26
	(36) Strugar 案	125-127	26
	(37) Tolimir、Miletić 和 Gvero 案	128-130	27
(b)	藐视案件	131-137	27
	(1) Beqe Beqaj 案	131-132	27
	(2) Bulatović 案	133	27
	(3) Maglov 案	134-135	28
	(4) Marijačić 和 Rebić 案	136	28
	(5) Šešelj (Stjepan) 和 Margetić 案	137	28
2.	上诉	138-171	28
	(a) 中间上诉	139-140	28
	(b) 对藐视案件提出的上诉	141	29
	Milošević 案	141	29
	(c) 对移交案件提出的上诉	142-143	29
	(1) Rasević 和 Todović 案	142	29
	(2) Stanković 案	143	29
	(d) 复审请求	144	29
	(e) 就实质内容提出的上诉	145-171	29
	(1) Babić 案	146	29
	(2) Blagojević 和 Jokić 案	147	30
	(3) Brđanin 案	148	30
	(4) Deronjić 案	149	30
	(5) Galić 案	150-151	30
	(6) Jokić (Miodrag) 案	152	31
	(7) Kordić 和 Čerkez 案	153-156	31

(8) Kvočka、Radić(Mlađo)、Prcać 和 Žigić 案	157-160	31
(9) Nikolić(Momir) 案.....	161	32
(10) Martinović 和 Naletilić 案	162-164	32
(11) Dragan(Drago)Nikolić 案	165-166	33
(12) Simić(Blagoje) 案.....	167-168	33
(13) Stakić 案	169-170	33
(14) Strugar 案	171	33
四. 检察官办公室的活动	172-198	34
A. 概况.....	172-175	34
B. 检察官的活动	176-198	34
1. 调查活动.....	176-178	34
(a) 一般情况.....	176	34
(b) 起诉.....	177-178	35
2. 被告的逮捕和自首.....	179-182	35
3. 预审程序、审判和上诉.....	183-184	35
4. 合作.....	185	36
(a) 逮捕.....	186	36
(b) 克罗地亚.....	187-188	36
(c) 塞尔维亚和黑山.....	189-190	36
(d)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联邦和 塞族共和国.....	191-193	37
(e)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194	37
(f) 前南斯拉夫境内外的援助工作.....	195-196	38
5. 为发展国内司法机关提供的培训和援助.....	197-198	38
五. 书记官处的活动	199-254	38
A. 书记官长处.....	199-213	38

1. 书记官处咨询科.....	200	39
2. 通信事务处.....	201-205	39
3. 外联方案.....	206-210	39
4. 自愿捐款.....	211-213	40
B. 司法支助司.....	214-240	41
1. 分庭法律支助科.....	215-216	41
2. 法庭管理和支助事务科.....	217-224	41
3. 受害人和证人科.....	225-229	42
4. 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	230-236	43
5. 拘留股.....	237	44
6. 会议和语文事务科.....	238-239	44
7. 法律图书馆.....	240	45
C. 行政司.....	241-254	45
1. 采购.....	242-243	45
2. 一般事务科.....	244-246	45
3. 人力资源科.....	247-248	46
4. 预算和财务科.....	249-252	46
5. 信息技术事务科.....	253	46
6. 安保和安全科.....	254	47
六. 结论.....	255-258	47
附件		
一. 本报告所述期间审判分庭和上诉分庭的活动.....		48
二. 截至 2005 年年 7 月 31 日的待审被告人.....		51
三. 审判后定罪或开释者及认罪者.....		54
四. 新收押人员和剩余在逃犯.....		58
五. 自愿捐助方.....		61

一. 引言

1. 起诉应对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刑事法庭第十二次年度报告详细叙述了法庭 2004 年 8 月 1 日至 2005 年 7 月 31 日期间的活动。

2. 法庭继续大力执行 2002 年法庭当时的庭长克洛德·若尔达法官提出的《完成工作战略》。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8 日第 1503 (2003) 号决议表示赞同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该战略设想在 2004 年年底之前完成调查、在 2008 年年底之前完成所有审判工作、并在 2010 年完成上诉工作。正如上次年度报告所强调的那样，为了实现《完成工作战略》各项目标，法庭决心专注于那些涉嫌应对法庭所审理罪行负最大责任的最高级领导人，并将涉及中、低级别被告的案件移交具有进行公正审判能力的国家司法机关。修订了《程序和证据规则》以反映这些目标。遗憾的是，法庭本身的工作因国际社会规定的征聘冻结而大受影响，国际社会对法庭重要工作的注意力因世界其他地方发生的情况而有所减弱。在冻结期间，法庭工作人员减少 10% 以上，这也导致了工作人员士气下降。于 2005 年 1 月解除了冻结，自那以来，法庭已采取行动填补空缺，再次全速运作。

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庭的法官积极想办法提高审判和上诉程序的效率。庭长任命了两个法官工作组。经与检察官办公室、书记官处和辩护律师协会协商，工作组制订了若干战略，以期在无损公正审判和应有程序等基本原则的前提下提高审判和上诉的效率。还就增设一个审判室的可能性问题举行了高级别讨论。如果成本与效益分析结果有利于增设审判室，将寻求自愿捐赠资金，而不是寻求来自联合国的资金。

4. 法庭与高级代表办事处之间为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法院内设立一个战争罪分庭来受理法庭的案件并接办法庭不追查的低级别被告的案件调查工作而进行的协作取得了成果，战争罪特别分庭于 2005 年 3 月 9 日正式运作。庭长为处理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提出的所有移案动议而确定的移案法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作出了五项裁决。移案法官同意了四项移案申请，驳回一项。在战争罪特别分庭于 2005 年 3 月正式运作前，法庭工作人员参与了为该分庭的法官和工作人员组织的密集培训。法庭继续协助战争罪特别分庭的调查工作。法庭参与了旨在建设区域内国家当局司法能力的若干举措，并接待了塞尔维亚和黑山及克罗地亚的司法部门成员的到访。法庭还积极参与和解工作，使法庭活动为人所知、透明并针对原为前南斯拉夫的各地区的具体情况。法庭并确保判决是公开、在法律上站得住脚的，能被原为前南斯拉夫的各地区人民认为是公正、合理的。

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庭在将新受起诉者绳之以法及确保诉讼程序对被告保持公正方面取得很大成就。与此同时，法庭所有机关正在改善效率，以期实现《完成工作战略》订立的目标。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以及与本法庭之间的更好合作使本法庭更有希望成功地全面完成任务。但法庭在前进道路上仍有关切领域，主要

的关切问题是原为前南斯拉夫的一些地区仍然不愿协助将其余的逃犯提交法办及向检方披露敏感文件。

二. 涉及到整个法庭的活动

A. 庭长

6. 西奥多·梅龙法官在 2003 年 11 月 17 日举行的一次全体法官特别会议上以全体一致方式当选连任庭长后，继续行使庭长职能。在本报告所涉期间，梅龙庭长积极寻求国际社会支持法庭的工作，继续进行改革，以提高法庭的审判和上诉效率。

1. 改革

(a) 内部改革

7. 本报告所涉期间一项重大的内部改革是对规则第 98 条之二“无罪判决动议”规则的修订。在检方陈述案情结束后，辩方依据这项规则提出的动议一般会使诉讼程序拖延三个月。法庭法官决定修订这条规则，仿照许多英美法系国家和地区的做法，允许口头进行这项程序，以缩短此类动议听证和作出裁决的时限。新规则已经在 Orić 案件的审理过程中应用，本来预计诉讼延迟三个月，后缩短到一个星期。为节省法庭资源而实行的另一项改革是引入了规则第 73(D) 条，根据这项规定，如果某个分庭认定一项动议的提出过于草率或者系滥用程序，书记官长可以暂不支付有关费用。

8. 电子法院系统的引进是一项重大的技术性改革措施，其目的是把所有文件都放入中央电子数据库，以此来提高法庭的审判效率。2005 年 1 月，电子法院系统在一号审判室审理 Halilović 案件时开始启用。该系统改进了案件信息的提供、使用、传播和质量，从而提高了效率。通过对使用了电子法院系统的 Halilović 案件和未使用这一系统的其他案件进行比较后发现，法院共可节省 26.7% 的办案时间。目前正在审查最后评估结果，有可能把电子法院系统扩展到更多的诉讼之中。

9.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辩护律师协会和法庭之间加强了沟通。虽然有不少问题有待解决，但是辩护律师协会提出了许多关切和建议，结果，今年在考虑如何将辩护律师协会更好地纳入法庭的整体工作和进展方面前进了一步。

(b) 外部改革

10.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法庭积极推动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新的国家法院内设立了一个起诉战争罪的特别分庭。还努力通过培训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法官和律师进行能力建设。法庭为将低级起诉案件成功移送到国家司法机关奠定了法律和后勤基础。为完成这一关键任务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这关系到能否如期执行《完成工作战略》。法庭还将有关材料翻译成本区域

的主要文字并进行散发，与当地媒体和政府发展并保持密切的关系，进一步努力与本区域人员分享工作成果，以协助和解进程。

2. 外交关系和其他活动

11.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梅龙庭长继续加强法庭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及塞尔维亚和黑山等国政府之间的联系。梅龙庭长与萨拉热窝法院院长 Medzida Kreso 举行了多次会见，并出席了 2005 年 3 月 9 日特别战争罪分庭的开幕仪式。2005 年 3 月，梅龙庭长会见了塞尔维亚总理沃伊斯拉夫·科什图尼察和总统博里斯·塔迪奇，目的是争取塞尔维亚改善与法庭的合作。2004 年 11 月，梅龙庭长还前往克罗地亚，会见了该国的总理、总统、外交部长和包括法官在内的其他政要。梅龙庭长还在法庭与该区域的政府代表举行了多次会议，使这些国家政府加强了与法庭的合作。

12. 庭长还出席了斯雷布雷尼察种族灭绝十周年纪念仪式，与其他国际政要一道缅怀受害者并向受害者家属表示慰问。庭长在纪念仪式上发表了讲话，重申法庭保证主持正义，捍卫人权基本原则。此外，他再次呼吁抓捕拉特科·姆拉迪奇和拉多万·卡拉季奇并将其带到海牙接受审判，如果不对要犯进行审判，就无以告慰受害者在天之灵。

13. 2005 年 6 月 23 日，常驻荷兰的外交使团的 80 多名代表参加了外交讨论会，会上向外交团成员介绍了法庭近期的活动。庭长、检察官和书记官长发表了讲话。梅龙庭长请各位外交官敦促本国提出审案法官合适候选人名单。他还对姆拉迪奇、卡拉季奇和格托维纳三名要犯长期在逃深表关切。他强调指出，在上述三名要犯接受审判之前法庭不会关闭。检察官再次要求逮捕卡拉季奇和姆拉迪奇，阐述了举行四次“大审判”（分别审判八名、九名、六名和五名被告）的设想。他说，正在审议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提出的另外三项请求。书记官长说明了法庭的财务状况和目前在留用具有熟练技能和丰富经验的工作人员方面所面临的挑战。他说，法庭正在竭尽全力改善工作人员留任状况，他还敦促各国政府协助缔结判决执行和证人迁居协定。

14. 2004 年 11 月 15 日，梅龙庭长在联合国大会讲话，介绍了法庭 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期间的年度报告。2004 年 11 月 23 日，庭长提交了第一次半年期《完成工作战略》报告并向安全理事会介绍了该报告。同一天，检察官也在安全理事会讲了话。2005 年 5 月 25 日，梅龙庭长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4（2004）号决议提交了第二次半年期评估报告及庭长和检察官的报告，详细列出了在执行法庭《完成工作战略》方面的进展情况。法庭能否将案件移交给国家主管司法机关进行审判、前南斯拉夫各国是否加强与法庭的合作和法庭能否继续把资源重点用在最高级别的被告人身上，所有这些因素都关系到法庭能否及时有效地执行《完成工作战略》。2005 年 6 月 13 日，庭长和检察官向安全理事会报告了《完成工作战略》的执行进展情况。庭长还向安全理事会介绍了法庭目前所面临

的其他困难。此外，2005年6月15日，庭长与美国国务卿康多莉扎·赖斯举行了非公开会谈。在会谈之前，两个特设法庭的领导人与赖斯国务卿举行了会议。赖斯国务卿重申继续支持法庭的工作。

3. 司法活动

15. 去年，庭长利用国际法庭的《规约》、《程序和证据规则》和《程序指示》所赋予的权力，签发了多项命令，例如将案件分配给审判分庭的命令，确定审理特定案件的上诉分庭构成的命令和任命上诉预审法官的命令。庭长还在指派或解除辩护律师及通信禁令方面对复核书记官长决定的请求作出了若干项决定。

16. 梅龙庭长分别于2004年11月3日、2005年3月30日和2005年6月22日批准了提前释放 Miroslav Tadić、Miroslav Kvočka 和 Stevan Todorović 的请求。上述囚犯都各自至少服完了三分之二的刑期。2005年2月8日，梅龙庭长驳回了提前释放 Esad Landzo 的请求。

B. 庭长会议

17. 依照规则第23条，庭长会议由庭长、副庭长和三个审判分庭的主审法官组成。根据第23条的规定，庭长须就法庭运行的一切重大事项与庭长会议成员协商。

18.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庭长会议开会讨论了有关法庭妥善行政管理的众多问题。庭长会议还发布了关于请求取消 Šešelj 案件法官资格的决定。

19. 庭长会议依照规则第28条的规定，复核了检察官提出的七件起诉书。庭长会议的结论是，它们都符合高级别标准；已经按照《程序和证据规则》第47条将起诉书交付复核和确认。

C. 协调委员会

20. 根据《程序和证据规则》第23条之二，协调委员会由庭长、检察官和书记官长组成。

21. 法庭的各主要机关可以通过协调委员会定期讨论法庭的高效运转问题，以共同确保法庭的顺利运作。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于2005年3月23日和6月7日举行了会议。委员会审议了多方面问题，包括预算困难、招聘冻结、法庭上下共同努力实现《完成工作战略》、法院系统和相应工作组的效率、法定报告和访问联合国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协调问题。

D. 全体会议

22. 法官们举行了两次全体常会，一次是在2004年12月8日，举行的第31次全会，并在2005年2月11日举行续会，另一次是在2005年7月21日举行的第32次全会。

23. 2004年12月8日和2005年2月11日举行的第31次全会讨论了诸多问题，包括招聘冻结对法庭工作和法庭工作人员士气的影响、从检察官办公室向分庭调拨员额和人员配置不足问题、审判效率、审案法官的选举、法庭同该区域各法院的关系和第11条之二案件移交问题、法律援助系统和近期修正《程序和证据规则》和《关于指定辩护律师的指示》问题、引入有关辩护律师资格的具体规定、各分庭是否有权限以律师有妨碍性行为或缺乏权限为由制止其陈述、引入值班律师初次出庭制度和强制要求被指派的首席律师必须掌握法庭两种工作语言中的一种。另外，还辩论了规则修正案（见下文规则委员会的报告）。

24. 在2005年7月21日举行的第32次全体会议上，庭长介绍了他在安全理事会发表的讲话、他与国际政要和多国外交部长会谈的情况以及他赴斯雷布雷尼察参加十周年纪念活动的情况。全会还讨论了增设第四审判室的可能性和加速审判工作组和加速上诉工作组的建议。蒙巴法官就加速上诉工作组提出的旨在提高上诉工作效率的一系列建议侃侃而谈。该工作组的建议赢得了所有法官的支持，工作组将负责执行阶段的工作。加速审判工作组仍然在等待与辩护律师协会商讨，然后才能完成报告。

25. 书记官长报告了会员国缴费情况、外展活动和书记官处与辩护律师协会就拘留规则和指派辩护律师规则开展工作的情况。他对关于等待审判或上诉的人员的拘留规则提出了若干修改建议。根据修改建议，庭长会议将负责指派一名法官或书记官长执行拘留检查并向庭长会议报告有关情况。其他修正案有：关于被拘留者请求分开关押的规则第42条；关于监控被拘留者通信情况的规则第57(c)条和新增规则第65条。法官们通过了修正案。

26. 在全体会议上，辩护律师协会发表声明，称赞辩护律师协会与书记官处一道成功地推进了改革执行工作，并敦促司法部门支持仍需推进的迫切需要进行的改革工作。

E. 规则委员会

27.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规则委员会的司法人员组成情况没有发生变化，仍由阿吉乌斯法官（主席）、梅龙庭长和马赫迪、权敖昆和帕克法官组成。

28. 规则委员会的无表决权成员为分别来自检察官办公室、书记官处和辩护律师协会的各两名代表。

29. 在2004年12月举行的第31次全体会议上，法官们核可了规则第73(D)条和第98条之二的修正案。其中意义最为重大的是第98条之二，该修正案规定如果在检方陈述案情结束时没有证据支持定罪，审判分庭应作出无罪判决，这样可以加快工作进度。这次全体会议上提出的所有修正案载于法庭文件IT/233。

30. 在 2005 年 2 月举行的第 31 次全体会议续会上，法官们修订了规则第 11 条之二和规则第 124 条。意义最为重大的是第 11 条之二，其中要求庭长指定一个由各个审判分庭而不是由一个审判分庭选出的三名常任法官组成的“案件移交小组”，确定是否将案件移交给当事国主管机关，而且对案件移交小组就是否移交案件作出的决定可以提出正当上诉。这次会议上提出的所有修正案载于法庭文件 IT/234。

31. 此外，法官们依据规则第 6(B) 条一致同意对规则第 28 条进行修订。该修正案载于法庭文件 IT/235。

32. 在 2005 年 7 月举行的第 32 次会议上，规则委员会提出了一些修正案并获得通过。关于应一方要求取消法官资格的规则第 15(b) 条修订为由另外一个审判分庭而不是由当事法官所在的分庭作出决定。这改变了原有规则的规定，取消了庭长会议的决定权。规则第 42(A) 条和第 43(i) 条曾要求使用被告的语言向他讲述他所拥有的权利并告诉他问讯将被录音或录像，修正案取消了这项要求，以与规则第 62 条相一致。规则第 15(C) 和 (D) 条、第 54 条之二、第 65(D) 和 (E) 条、第 72(E) 条和第 127 条曾要求一方若要获得对某些决定提出上诉的权利，必须征得由三个法官组成的小组的许可，修正案取消了这项要求。这些修正案的原则是节省司法资源，加快工作进度，强化被告的权利。

三. 分庭的活动

A. 分庭的组成

33. 法庭目前共有 25 名法官。法庭各分庭由 14 名常任法官、两名在上诉分庭任职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法官（穆罕默德·居内伊（土耳其）和伊内斯·莫妮卡·温伯格·德罗加（阿根廷）法官）和九名审案法官组成。2005 年 7 月 15 日，卢旺达问题法庭庭长莫塞颁布命令，委派安德烈西亚·瓦斯法官（塞内加尔）取代温伯格·德罗加法官，与该法庭的另一名法官一起，成为前南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共用上诉分庭的七人小组成员。

34. 2004 年 11 月，14 名常任法官中有 12 名获得连任，他们是：西奥多·梅龙（庭长，美利坚合众国）、福斯托·波卡尔（副庭长，意大利）、帕特里克·利普顿·鲁滨逊（主审法官，牙买加）、卡梅尔·阿吉乌斯（主审法官，马耳他）、刘大群（主审法官，中国）、穆罕默德·沙哈布丁（圭亚那）、阿方萨斯·马蒂纳斯·马利亚·奥里（荷兰）、沃尔夫冈·朔姆堡（德国）、权敖昆（大韩民国）、让-克洛德·安托内蒂（法国）、凯文·帕克（澳大利亚）和伊恩·博诺米（联合王国）。阿明·马赫迪（埃及）未连任法庭常任法官，佛罗伦萨·恩德佩尔·姆瓦钱德·蒙巴（赞比亚）未参加改选。他们将于 2005 年 11 月被 2004 年 11 月当选的代理审案法官克里斯蒂娜·范登韦恩加尔特法官（比利时）和巴克内·梅莱马·莫洛托法官（南非）所取代。

35.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审案法官为：伊万娜·亚努（捷克共和国）、多谷千香子（日本）、沃洛季米尔·瓦西连科（乌克兰）、卡门·玛丽亚·阿希瓦伊（阿根廷）、华金·马丁·卡尼韦利（西班牙）、武宁布拉纳·拉苏阿扎纳尼（马达加斯加）、贝尔特·斯瓦特（荷兰）、克里斯特·特林（瑞典）、克里斯蒂娜·范登韦恩加尔特（比利时）、汉斯·亨里克·布顿登肖尔特（丹麦）、阿尔宾·埃泽尔（德国）、克洛德·阿诺托（法国）和捷尔吉·塞纳希（匈牙利）。

36.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初期，第一审判分庭的组成人员为：刘大群（主审法官）、阿明·马赫迪和阿方萨斯·奥里三名常任法官；卡门·阿希瓦伊、沃洛季米尔·瓦西连科和华金·马丁·卡尼韦利三名审案法官。2005年3月，阿希瓦伊法官和瓦西连科法官由克洛德·阿诺托法官和捷尔吉·塞纳希法官替代。2005年5月，塞纳希法官从法庭辞职，由蒙巴法官替代，继续办案。

37.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初期，第二审判分庭的组成人员为：卡梅尔·阿吉乌斯（主审法官）、让-克洛德·安托内蒂和凯文·帕克三名常任法官；伊万娜·亚努、多谷千香子、武宁布拉纳·拉苏阿扎纳尼、贝尔特·斯瓦特、克里斯特·特林和克里斯蒂娜·范登韦恩加尔特六名审案法官。在本报告所涉期间，亚努和多谷法官被汉斯·亨里克·布顿登肖尔特法官和阿尔宾·埃泽尔法官取代。分庭由三个申诉分庭组成。第二审判分庭第一申诉分庭的组成人员为：阿吉乌斯法官（主审法官）先与亚努法官和多谷法官，后与布顿登肖尔特法官和埃泽尔法官；第二申诉分庭的组成人员为：安托内蒂法官（主审法官）、拉苏阿扎纳尼法官和 Swart 法官；第三申诉分庭的组成人员为：帕克法官（主审法官）、特林法官和范登韦恩加尔特法官。

38. 第三审判分庭的组成人员为帕特里克·鲁滨逊法官（主审法官）、权敖昆法官和伊恩·博诺米法官三名常任法官。

39. 最后，上诉分庭的组成人员为西奥多·梅龙法官（主审法官），福斯托·波卡尔、穆罕默德·沙哈布丁、佛罗伦萨·恩德佩尔·姆瓦钱德·蒙巴、穆罕默德·居内伊、沃尔夫冈·朔姆堡和伊内斯·莫妮卡·温伯格·德罗加法官。

B. 各分庭的主要活动

40. 附件一表 1 列有三个审判分庭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审理的案件。

41. 附件一表 2 列有上诉分庭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审理的案件。

1. 审判分庭

42. 法庭有三个审判厅，通常每天有六场听审，上、下午各三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审判分庭审理了 37 宗实质案件和 5 宗藐视法庭案件，并作出 3 项有关实质案件的最后判决。庭长还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确定了阿方萨斯·奥里、权敖昆和凯文·帕克这三位移案法官。检察官原先提议将九个案件移交其他法庭。这

些案件涉及 18 个被告，其中 3 人仍然在逃。但检察官后来撤出了涉及 3 名被告的一项移案申请。在 Mejakić 以及其他等人、Stanković 和 Janković、Rašević 和 Todović 案件中，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作出了四项移案决定。这些移案决定正待上诉。在 Dragomir Milošević 案件中，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作出的移案决定被驳回。

(a) 实质案件

(1) Ademi 和 Norac 案件

43.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刘大群法官。

44. 2004 年 9 月 2 日，检察官依据《程序和证据规则》规则第 11 条之二要求将 Ademi 和 Norac 案件移交克罗地亚。移案法官正在审议移案申请。

(2) Beara 案件

45. Ljubiša Beara 于 2004 年 11 月 11 日首次出庭，对起诉书中所有各项指控都作出无罪答辩。此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博诺米法官。

46. 2005 年 6 月 10 日，检方提出一项动议，谋求将此案与 Vujadin Popović、Drago Nikolić、Ljubomir Borovčanin、Zdravko Tolimir、Radivoje Miletić 和 Milan Gvero、Vinko Pandurević 和 Milorad Trbić 的案子合并，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 9 名被告。2005 年 6 月 29 日，法庭庭长发出命令，将此合并审理的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3) Blagojević 和 Jokić (Dragan) 案件

47. Vidoje Blagojević 上校和 Dragan Jokić 少校的案件审理于 2004 年 10 月 1 日结束。2005 年 1 月 17 日，由刘大群法官（主审法官）、瓦西连科法官和阿希瓦伊法官组成的第一审判分庭宣布了判决。

48. 该审判分庭就列为反人类罪的一项灭绝罪宣判 Blagojević 无罪，但根据第 7 条第 1 款宣判他犯有起诉书其余所列的共谋灭绝种族罪、反人类罪和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等罪行。他被判处 18 年监禁。该分庭就列为反人类罪的一项谋杀罪宣判 Jokić 无罪，但就其余所列的反人类罪和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等罪宣判他有罪，判处 9 年监禁。其后，这两名被判罪者和检察官都对判决和量刑提出上诉。此案正待上诉。

(4) Borovčanin 案件

49. 2005 年 4 月 1 日，Ljubomir Borovčanin 被移交给法庭。2005 年 5 月 5 日，被告对所有指控都作出无罪答辩。

50.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安托内蒂法官。

51. 2005年6月10日, 检方提出一项动议, 谋求将此案与 Vujadin Popović、Ljubiša Beara、Drago Nikolić、Zdravko Tolimir、Radivoje Miletić 和 Milan Gvero、Vinko Pandurević 和 Milorad Trbić 的案子合并, 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 9 名被告。2005年6月29日, 法庭庭长发出命令, 将此合并审理的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5) Boškoski 和 Tarčulovski 案件

52. 2005年3月9日, 对 Ljube Boškoski 和 Johan Tarčulovski 的起诉书得到确认。2005年3月16日, Tarčulovski 被移交给法庭; 2005年3月24日, Boškoski 被移交给法庭。2005年4月18日, Tarčulovski 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 2005年4月1日, Boškoski 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

53.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 预审法官为埃泽尔法官。

(6) Bralo 案件

54. Miroslav Bralo 于 2004年11月12日自首, 并于次日被移交给法庭。他于 2004年12月13日出庭, 对起诉书中所有各项指控作出无罪答辩。

55. 2005年7月19日, Bralo 在情况会商中对经修订的起诉书所列的所有八项指控都表示有罪。由刘大群法官(主审法官)、奥里法官和迈赫迪法官组成的第一审判分庭接受了被告的认罪。将于 2005年10月举行判决听证。

(7) Brdanin 案件

56. 2004年9月1日, 由阿吉乌斯法官(主审法官)、亚努法官和多谷法官组成的第二审判分庭宣布了对 Radoslav Brdanin 的判决。

57. 该审判分庭就灭绝种族罪、共谋灭绝种族罪和灭绝罪宣判 Brdanin 无罪, 但就列为反人类罪的迫害罪(包括酷刑、放逐和不人道行为、严重违反 1949 年内瓦四公约的行为以及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的行为)宣判他有罪。他被单一一项判决处以 32 年监禁。检方和辩方的上诉正待上诉分庭审理。

(8) Čermak 和 Markač 案件

58. 2004年12月2日, 上诉分庭驳回了审判分庭关于暂时释放的裁决, 命令在若干条款和条件下将被告暂时释放。

59.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 预审法官为帕克法官。

(9) Delić 案件

60. 2005年2月15日, 对 Rasim Delić 提出起诉, 依据《规约》关于领导或指挥责任的第 7 条第 3 款指控他犯有四项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的罪行。于 2005

年 2 月 28 日将他移至海牙，2005 年 3 月 3 日，被告首次出庭，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此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权敖昆法官。

61. 2005 年 5 月 6 日，被告暂时获释。

(10) Hadžihasanović 和 Kubura 案件

62.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该分庭由安托内蒂法官（主审法官）、斯沃特法官和拉苏阿扎纳尼法官组成。

63. 2004 年 10 月 18 日，Hadžihasanović 辩方开始答辩，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结束。Kubura 辩方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开始答辩，2005 年 7 月 15 日结束。

(11) Halilović 案件

64. 此案原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但于 2005 年 1 月移交给第一审判分庭审理。2005 年 1 月 31 日，第一审判分庭开始审理此案，该分庭由刘大群法官（主审法官）、迈赫迪法官和塞纳希法官组成。由于健康状况不良，塞纳希法官于 2005 年 5 月 27 日辞职，从 5 月 30 日起生效；根据庭长 2005 年 5 月 31 日的命令，由蒙巴法官接替。

65. 检方于 2005 年 6 月 2 日结束陈情，辩方于 2005 年 7 月 14 日结束答辩。总结辩论计划于 2005 年 8 月 25 和 26 日进行。

(12) Haradinaj、Balaj 和 Brahimaj 案件

66. 2005 年 3 月 9 日，Ramush Haradinaj 和 Lahi Brahimaj 向法庭自首。Idriz Balaj 也于该日被移交给法庭，他曾于 2002 年被定罪，正在服刑。2005 年 3 月 4 日，起诉书得到确认，指控被告犯有 37 项反人类罪和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的罪行。2005 年 4 月 21 日，Haradinaj 的律师提出一项要求暂时释放的动议；审判分庭于 2005 年 6 月 6 日核准此项动议。

67.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布赖登肖尔特法官。

(13) Kovačević 案件

68.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奥里法官。

69. 2004 年 6 月，该审判分庭暂时释放了 Vladimir Kovačević，将他交还给塞尔维亚，但条件是他必须在医疗机构接受初期为 6 个月的精神疾病治疗，6 个月治疗结束后，由移案法官重新确定他的健康状况是否允许他接受审判。2005 年 1 月 20 日，6 个月治疗期结束后，两名独立的医学专家提出一份新报告，指出，根据被告的健康状况，他可以作出答辩和接受审判。辩方随后要求听取另一名医学专家的意见，后者的结论是被告仍无法明白他所面临的诉讼的性质。2005 年 4 月 13 日，审判分庭举行听讯，讨论进一步行动的可选方案。

70. 2004年10月28日, 检方依据《程序和证据规则》规则第11条之二要求将此案移交给塞尔维亚和黑山。但移案法官在 Kovačević 健康状况是否允许他接受审判这一问题得以确定前不审议此项动议。

(14) Krajišnik 案件

71.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 该分庭由奥里法官(主审法官)、迈赫迪法官和卡尼韦利法官组成。2005年1月14日, 迈赫迪法官不再参与此案审理, 由阿诺托法官接替。

72. 2005年4月26日, 审判分庭发出日程安排命令, 据此, 检方陈情将于2005年7月22日结束。辩方随后将于2005年9月开始答辩。将于2006年3月进行总结辩论, 2006年4月作出判决。

(15) Limaj、Bala 和 Musliu 案件

73. 2004年11月15日, 帕克法官(主审法官)、特林法官和范登韦恩加尔特法官开始审理此案。

74. 检方陈情于2005年4月13日结束, 辩方答辩于2005年6月27日结束, 最后的口头陈述计划于2005年8月29日至9月2日进行。

(16) Ljubičić 案件

75.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 预审法官为迈赫迪法官。

76. 2005年7月21日, 检方依据规则第11条之二要求将此案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17) Martić 案件

77.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 预审法官为卡尼韦利法官。

78. 2005年4月25日, 被告申请暂时释放。

(18) Mejakić、Gruban、Fuštar 和 Knežević 案件

79. 2004年9月2日, 检方依据规则第11条之二提出动议, 要求将这四名被告的案件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经过大量的情况通报和听证, 移案法官于2005年7月20日核准检方的动议, 同意依据规则第11条之二将此案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19) Milošević (Dragomir) 案件

80.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 预审法官为安托内蒂法官。

81. 2005年1月31日,检方依据规则第11条之二提出动议,要求将起诉Dragomir Milošević的案件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在它们本国法院提出起诉。2005年7月8日,依据规则第11条之二提出的申请被驳回。

(20) Milošević (Slobodan) 案件

82. 此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该分庭由鲁滨逊法官(主审法官)、权敖昆法官和博诺米法官组成。2004年8月31日,辩方答辩开始(曾因被告身体不好而被推迟)。

83. 为了协助审判分庭确保被告得到公正、迅速的审判,并为了帮助被告辩护,审判分庭在此案一开始便命令任用法庭之友,同意被告提出的得到被告与之有特别往来的“法律合伙人”(所有律师)的援助的要求。此外,在整个诉讼过程中,审判分庭一直与书记官处协商,确保被告得到辩护所需的一切援助和资源,并为此破例向被告提供设施。

84. 鉴于被告身体状况长期不良,且又决定自我辩护,此案的审理因而经常被打断和推迟,审判分庭因此决定审查被告的自我辩护决定。经过大量陈情以及独立医学专家的详细医疗评估,审判分庭作出决定,为了保障被告有权得到公正审判,有必要为他指派律师,以便帮助他进行辩护。两名法庭之友被任命为辩护律师。被告对此决定提出上诉。2004年11月,上诉分庭维持了指派律师的决定,但驳回了审判分庭后来就被指派的律师执行任务的方式问题作出的一项命令。

85. 审判分庭发出命令,被告所能得到的答辩时间与检方的陈情时间相等。当事方已表示,他们打算在辩方结束答辩后进行反驳和再答辩。

(21) Milutinović、Ojdanić 和 Šainović 案件

86. 此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博诺米法官。

87. 2004年12月,Milan Milutinović第二次提出暂时释放申请,Dragoljub Ojdanić第四次提出暂时释放申请,Nikola Šainović第三次提出暂时释放申请。经过口头听证,审判分庭于2005年4月14日暂时释放所有这三名被告,但暂缓实施,以待检方可能提出上诉。2005年4月15日,检方通知审判分庭,它不对审判分庭的裁决提出上诉,被告因而暂时获释。

88. 2005年4月1日,检方提出动议,谋求将此案与Nebojša Pavković、Vladimir Lazarević、Vlastimir Đorđević和Sreten Lukić的案件合并,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七名被告。2005年7月8日,审判分庭核准检方动议,同意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被告Milutinović、Ojdanić、Šainović、Pavković、Lazarević、Đorđević和Lukić,并命令检方在2005年8月15日以前向审判分庭提交一份综合起诉书。

(22) Mrkšić、Radić 和 Šljivančanin 案件

89.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阿吉乌斯法官。现计划于 2005 年 10 月初开始审理此案。

90. 2005 年 2 月 8 日，检方依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向移案法官提出申请，要求将此案移交给塞尔维亚和黑山国家联盟或克罗地亚共和国。2005 年 6 月 9 日，检方撤回移案申请，而移案法官则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核准了此项申请。

(23) Dragan (Drago) Nikolić 案件

91. Drago Nikolić 于 2005 年 3 月 15 日自首，其后于 2005 年 3 月 17 日被移交给法庭拘押。他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第二次出庭，对起诉书中所有 5 项指控都作出无罪答辩。

92.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刘大群法官。

93. 2005 年 6 月 10 日，检方提出动议，谋求将此案与 Vujadin Popović、Ljubiša Beara、Ljubomir Borovčanin、Zdravko Tolimir、Radivoje Miletić 和 Milan Gvero、Vinko Pandurević 和 Milorad Trbić 的案件合并，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九名被告。2005 年 6 月 29 日，法庭庭长签发命令，将此合并审理的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24) Orić 案件

94. Naser Orić 被控在斯雷布雷尼察境内和周围对波斯尼亚塞族犯下了违反战争法和战争惯例的罪行。起初是在第三审判分庭开始预审此案，但后来将此案移交给第二审判分庭审理。2004 年 10 月 6 日，审判开始，审案法官包括阿吉乌斯法官（主审法官）、布赖登肖尔特法官和埃泽尔法官。

95. 2005 年 5 月 31 日，检方结束陈情。2005 年 6 月 8 日，审判分庭依据规则第 98 条之二作出口头裁决，就被告据称抢劫公共或私有财产这两项指控宣判被告无罪，并命令继续审理起诉书所列的其他指控。2005 年 7 月 4 日，辩方开始答辩。2005 年 7 月 20 日，上诉分庭核准了一项中间上诉，这样，辩方便可要求更多证人作证，讨论更多的问题，而不是如审判分庭原先概述的那样。

(25) Pandurević 和 Trbić 案件

96. Vinko Pandurević 和 Milorad Trbić 分别于 2005 年 3 月 23 日和 4 月 7 日被移至法庭所在地。2005 年 3 月 24 日的一项命令确认了对 Pandurević 和 Trbić 的一项新起诉书。2005 年 5 月 3 日，Pandurević 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5 月 11 日，Trbić 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

97. 此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安托内蒂法官。

98. 2005年6月10日,检方提出动议,谋求将此案与 Vujadin Popović、Ljubiša Beara、Drago Nikolić、Ljubomir Borovčanin、Zdravko Tolimir、Radivoje Miletić 和 Milan Gvero 的案件合并,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九名被告。2005年6月29日,法庭庭长签发命令,将此合并审理的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26) Pavković、Lazarević、Đorđević 和 Lukić 案件

99. 这四个被告中有三人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自首并被移至法庭所在地的: Vladimir Lazarević 于2005年2月3日抵达, Sreten Lukić 于2005年4月4日抵达, Nebojša Pavković 于2005年4月25日抵达。Vlastimir Đorđević 仍然在逃。

100. 最初是在第二审判分庭开始审理此案,但后来于2005年2月24日移交给第三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博诺米法官。2005年2月7日,Vladimir Lazarević 在第二审判分庭首次出庭,对起诉书中所有指控都作出无罪答辩。2005年5月4日,Sreten Lukić 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2005年4月28日,Nebojša Pavković 首次出庭,对所有指控都作出无罪答辩。

101. 2005年3月22日,Vladimir Lazarević 提出了暂时释放的申请,并于2005年4月14日获准。Pavković 和 Lukić 分别于2005年6月10日和5月20日提出了暂时释放的申请。

102. 2005年4月1日,检方提出动议,谋求将此案与 Milan Milutinović、Dragoljub Ojdanić 和 Nikola Šainović 的案件合并,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七名被告。2005年7月8日,审判分庭核准检方的动议,同意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这些被告,并命令检方在2005年8月15日前向审判分庭提交一份综合起诉书。

(27) Perišić 案件

103. 2005年3月7日,Momčilo Perišić 被移交给法庭,并于2005年3月9日首次出庭,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此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鲁滨逊法官。2005年6月9日,审判分庭核准了要求将被告暂时释放的动议。

(28) Popović 案件

104. 2005年4月18日,Vujadin Popović 首次出庭,对所有指控作出无罪答辩。

105. 此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权敖昆法官。

106. 2005年6月10日,检方提出动议,谋求将此案与 Ljubiša Beara、Drago Nikolić、Ljubomir Borovčanin、Zdravko Tolimir、Radivoje Miletić、Milan

Gvero、Vinko Pandurević 和 Milorad Trbić 的案件合并，根据同一份起诉书一并起诉和审判所有九名被告。2005 年 6 月 29 日，法庭庭长签发命令，将此合并审理的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107. 2005 年 6 月 22 日，Vujadin Popović 申请暂时释放，但审判分庭于 2005 年 7 月 22 日拒绝了这一申请，理由是审判分庭不能肯定被告暂时获释后会出庭接受审判。2005 年 7 月 27 日，辩方提出请假申请，以便就审判分庭的裁决提出上诉。

(29) Prlić、Stojić、Praljak、Petković、Čorić 和 Pušić 案件

108. 此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预审法官为刘大群法官。

109. 2004 年 12 月 15 日，辩方律师提出 16 项初步动议，质疑起诉书的形式和法庭的管辖权，并要求将这些案件分开。要求将案件分开的申请被拒绝，因而提出了允许对审判分庭的裁决提出上诉的申请。2005 年 7 月 22 日，分庭就辩方关于起诉书形式问题的初步动议作出裁决。

(30) Rajić 案

110. 2005 年 7 月 28 日，检察官办公室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提出将 Ivica Rajić 移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的动议。

(31) Rašević 和 Todović 案

111. Mitar Rašević 和 Savo Todović 均被控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 Foča Kazneno-Popravni Dom 发生的事件中犯有危害人类罪和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法。Todović 于 2005 年 1 月 15 日被押送至法庭，2005 年 2 月 17 日对所有指控拒不认罪。

112. 本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Antonetti 法官任预审法官。

113. 2004 年 11 月，控方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动议将本案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移交庭于 2005 年 7 月 18 日准许此项移交动议，目前正在上诉之中。

(32) Šešelj 案

114. 本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Agius 法官任预审法官。

115. 2005 年 7 月 19 日，控方提出动议，要求将本案与 Milan Martić 案、Jovica Stanić 案和 Franko Simatović 案合并审理，在一份联合起诉书中对这四名被告提出联合指控并进行审判。合并审理问题尚待决定。

(33) Stanišić(Jovica)和 Simatović 案

116. 本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 Kwon 法官任预审法官。

117. 2004 年 12 月 3 日, 上诉分庭驳回控方对审判分庭准予临时释放的裁决提出的上诉, 并判令释放两名被告。

118. 2005 年 6 月 1 日, 控方提出动议, 要求将本案与 Milan Martić 案和 Vojislav Šešelj 合并审理, 在一份联合起诉书中对这四名被告提出联合指控并进行审判。2005 年 7 月 4 日和 7 日, 庭长将这三个案件的合并审理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34) Stanišić(Mičo) 案

119. Mičo Stanišić 投案, 并于 2005 年 3 月 11 日被押送至法庭所在地。在 2004 年 2 月 24 日提出的起诉书中, 他被控犯有危害人类罪和违背战争法或战争惯例法。Stanišić 在 2005 年 3 月 17 日首次出庭时对所有罪状拒不认罪。2005 年 7 月 19 日, Stanišić 被第二审判分庭准予临时释放。

120. 本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 Thelin 法官任预审法官。

(35) Stanković 和 Janković 案

121. Gojko Janković 于 2005 年 3 月 14 日投案。他第一次初次出庭是在 2005 年 3 月 18 日, 当时, 他请求给予他 30 天时间考虑抗辩问题。2005 年 4 月 15 日, 他第二次初次出庭, 对所有罪状拒不认罪。

122. 本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 El Mahdi 法官任预审法官。

123. 2004 年 9 月 21 日, 检察官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动议移交 Radovan Stanković 案。移交庭于 2005 年 5 月 17 日裁决将 Stanković 案移交给萨拉热窝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法院。Stanković 就该裁决的实体内容提出上诉, 而检察官则就裁决中关于要求其监测萨拉热窝审判过程并向移交庭定期报告的内容提出上诉。

124. 检察官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动议将 Janković 案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2005 年 7 月 22 日, 移交庭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准予移交 Janković。

(36) Strugar 案

125. 由 Parker 法官(主审)、Thelin 法官、van den Wyngaert 法官组成的第二审判分庭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作出判决。

126. 审判分庭在判决中认定, Pavle Strugar 因下令或教唆实施非法炮轰杜布罗夫尼克老城而负有规约第 7 条第(1)款所述责任的指控不成立。不过, 根据规约第 7 条第(3)款, Strugar 被认定犯有袭击平民和破坏或故意损坏专门作宗教、慈

善和教育用途的机构、艺术和科学专门机构、历史遗迹以及艺术和科学作品的两项罪状。作为有关部队的指挥官，他没有阻止袭击，也没有对参与者进行处罚。被告被判处 8 年监禁。

127. 控方和辩方的上诉目前正待上诉分庭裁决。

(37) Tolimir、Miletić 和 Gvero 案

128. 2005 年 2 月 10 日确认了对 Zdravko Tolimir、Radivoje Miletić 和 Milan Gvero 的起诉。被告被控违反战争法或战争惯例法以及危害人类罪。Gvero 和 Miletić 投案，并分别于 2005 年 2 月 24 日和 28 日被押送至法庭。2005 年 3 月 2 日，Gvero 对所有罪状拒不认罪。2005 年 4 月 14 日，Miletić 对所有罪状拒不认罪。2005 年 7 月 19 日，Miletić 和 Gvero 获准临时释放。

129. 本案交由第二审判分庭审理，van den Wyngaert 法官任预审法官。

130. 2005 年 6 月 10 日，控方提出动议，要求将本案与 Vujadin Popović、Ljubiša Beara、Drago Nikolić、Ljubomir Borovčanin 和 Vinko Pandurević 以及 Milorad Trbić 案合并审理，在一份联合起诉书中对这九名被告提出联合指控并进行审判。2005 年 6 月 29 日，庭长签发命令，将合并审理动议移交给由各审判分庭主审法官组成的第三审判分庭。

(b) 藐视案件

(1) Beqe Beqaj 案

131. 根据《程序和证据规则》第 77 条，Beqe Beqaj 因涉嫌在 Limaj、Bala 和 Musliu 一案中干扰或企图干扰潜在证人作证而于 2004 年 10 月 21 日被控藐视罪或藐视未遂罪。2004 年 10 月 29 日确认了针对他的起诉，驻科部队于 2004 年 11 月 4 日在科索沃将其逮捕并押送至法庭，次日他初次出庭。庭长将本案交由第一审判分庭审理。被告于 2005 年 3 月 7 日被临时释放，2005 年 4 月 22 日被召回受审。

132. 审判于 2005 年 4 月 25 日开始，历时 5 天。审判分庭无合理怀疑地认定，被告明知而故意干扰一位证人作证，从而干扰司法工作。分庭于 2005 年 5 月 5 日作出判决，裁定 Beqaj 犯有藐视罪，但宣告其不犯有煽动藐视罪，并判处 4 个月监禁。他因已在审判前羁押期间服满上述徒刑，于次日被释放。

(2) Bulatović 案

133. Kosta Bulatović 是第三审判分庭审理的 Milošević 案的证人。2005 年 4 月 19 日和 20 日，他因违反规则第 77 条(A)款第(一)项，顽固且傲慢地拒绝回答控方提问，被控明知而故意干扰司法工作。根据规则第 77 条，第三审判分庭决定就此提出起诉。审判于 2005 年 5 月 6 日进行。2005 年 5 月 13 日，第三审判分庭

作出裁决，认定被告藐视法庭。审判分庭判处其四个月监禁，但缓期两年执行。该裁决和判刑均可以上诉。

(3) Maglov 案

134. Milka Maglov 是 Brđanin 案前辩护律师之一。他因涉嫌恫吓该案证人，并故意违反审判分庭的一项命令，向公众披露该证人身份，被控方根据规则第 77 条(A)款第(二)项和第 77 条(A)款第(四)项控告犯有藐视罪。

135. 第二审判分庭于 2004 年 7 月 15 日宣布暂停审理 Maglov 藐视案。第二审判分庭于下达 Brđanin 案判决后宣布解散，该案于 2004 年 9 月 22 日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2004 年 12 月 13 日，法庭之友检察官在辩方支持下，请求撤销导致对 Maglov 提出起诉的有关命令，并终止本案的审理。审判分庭批准了这一请求。

(4) Marijačić 和 Rebić 案

136. 2005 年 5 月 5 日，庭长将 Ivica Marijačić 和 Markica Rebić 案交由第三审判分庭审理。2005 年 1 月 25 日对两被告提出的起诉书指控，2004 年 11 月 18 日，Hrvatski List 报刊载了 Blaškić 案闭门审理时所出示的证据。控方指控，两被告知道透露被保护的证人身份及其证词是违反审判分庭的命令的，因此，他们系明知而故意干扰司法工作。两被告被控，依据规则第 77 条(A)款第(二)项可予处罚的藐视法庭罪。两被告于 2005 年 6 月 14 日初次出庭时拒不认罪。

(5) Šešelj (Stjepan) 和 Margetić 案

137. Stjepan Šešelj 和 Domagoj Margetić 分别是克罗地亚周刊 Hrvatsko Slovo 的出版人和编辑。2005 年 2 月 1 日，两人因传播 Blaškić 案中一位受保护证人在法庭闭门审理此案时所作的部分证词而被控藐视罪。两被告于 2005 年 6 月 14 日初次出庭，对起诉书中指控的两项藐视罪表示认罪。本案正待第一审判分庭宣判。

2. 上诉

138. 在本被告所述期间，上诉分庭审结了 23 起中间上诉和 5 起判决上诉（Babić、Deronjić、Dragan Nikolić、Kordić 和 Čerkez、以及 Kvočka 等人）。目前，有 11 起中间上诉、1 起对藐视案件提出的上诉、2 起对移交裁决的上诉、9 起对判决的上诉等案件尚待审理。3 起待审上诉案件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提交给上诉分庭的，其它 6 起待审上诉案件是在上一报告所述期间提交的。

(a) 中间上诉

13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受理并审结了 4 起保密性质的中间上诉，还有 3 起待审。

140. 以下案件中还有 18 起中间上诉：Boškoski 和 Tarčulovski 案；Čermak 和 Markač 案；Hadžihasanović 案；Halilović 案；Krajišnik 案；Mejakić 等人案；

Milošević(Slobodan)案; Mrkšić 案件; Orić 案; Pandurević 和 Trbić 案; Popović 案; Prlić 等人案; Prlić(Stojić)等人案; Rajić 案; Šešelj 案; Stanišić 和 Simatović 案; Todović 案, 以及 Tolimir 等人案。欲了解更多情况, 请访问 <http://www.un.org/icty/cases-e/index-e.htm>。

(b) 对藐视案件提出的上诉

Milošević 案

141. 2005 年 5 月 27 日, Kosta Bulatović 就审判分庭 2005 年 5 月 13 日作出的认定其犯有藐视法庭罪的关于藐视法庭的裁决提出上诉。

(c) 对移交案件提出的上诉

(1) Rasević 和 Todović 案

142. 2005 年 7 月 25 日, 控方和 Savo Todović 就移交庭于 2005 年 7 月 8 日作出的部分保密的移交裁决提出上诉。该裁决下令将本案移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当局。

(2) Stanković 案

143. 2005 年 5 月 30 日, 控方就移交庭 2005 年 5 月 17 日作出的将 Stanković 案移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法院的裁决提出上诉。控方随后于 2005 年 6 月 24 日提交了上诉状。Stanković 则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提交了上诉状。

(d) 复审理求

14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无人提出复审理求。

(e) 就实质内容提出的上诉

14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就审判分庭关于下列案件的终审判决向上诉分庭提交了 3 起新上诉: Brđanin 案、Blagojević 和 Jokić 案和 Strugar 案。另外, 上一报告所述期间就审判分庭关于下列案件的判决提出的 10 起上诉尚未审结, Deronjić 案, Galić 案, Jokić 案, Kordić 和 Čerkez 案, Kvočka 等人案, Martinović 和 Naletilić 案, Dragan Nikolić 案, Momir Nikolić 案, Simić 案和 Stakić 案。已就 Kordić 和 Čerkez、Kvočka 等人案和 Dragan Nikolić 案作出 3 项判决, 包括 Nikolić 案和 Babić 案的两起判刑上诉。

(1) Babić 案

146. 上诉分庭由 Mumba 法官(主审兼预审法官)、Pocar 法官、Shahabuddeen 法官、Güney 法官和 Schomburg 法官组成。上诉分庭于 2005 年 7 月 18 日就该上诉案作出判决, 一致认定: (1) 审判分庭认定上诉人实施迫害罪行之后的行为不能作为减轻罪行情节, 原因仅仅是该行为未包括减轻受害人的痛苦, 这是错误

的；(2) 审判分庭没有将上诉人努力促进和平作为一项减轻罪行的情节，犯了法律错误。因此，这种做法使上诉具有一定的理由。不过，上诉分庭多数法官认定，总的来说，该错误对量刑没有影响。Mumba 法官对此持反对意见。上诉分庭一致驳回上诉人提出上诉的其他理由，并根据多数意见维持上诉分庭作出的 13 年监禁判刑。Mumba 法官对此持反对意见。

(2) Blagojević 和 Jokić 案

147. 2005 年 2 月 23 日，控方和 Vidoje Blagojević 均对审判分庭 2005 年 1 月 17 日作出的、1 月 24 日宣布的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 Meron 法官（主审）、Pocar 法官、Weinberg de Roca 法官、Shahabuddeen 法官（预审法官）和 Güney 法官组成。

(3) Brđanin 案

148. 2004 年 9 月 30 日和 10 月 1 日，控方和 Brđanin 分别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 Meron 法官（主审）、Shahabuddeen 法官（上诉预审法官）Güney 法官、El Mahdi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组成。2 月 15 日，Brđanin 提出动议，请求驳回控方上诉状的第一条理由。上诉分庭在 2005 年 5 月 5 日的判决中驳回该动议。2005 年 5 月 17 日，上诉分庭下达命令，变更保护措施，允许向萨拉热窝战争罪行分庭检察官披露在 Brđanin 案、Krajišnik 案和 Milošević 案中作证的 3 名证人的受保护证词，以便继续开展调查。

(4) Deronjić 案

149. 2004 年 4 月 28 日，Miroslav Deronjić 就审判分庭 2004 年 3 月 30 日的科刑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 Meron 法官（主审）、Pocar 法官、Shahabuddeen 法官、Güney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上诉预审法官）组成。2005 年 7 月 20 日，上诉分庭对这个就判刑提出的上诉案作出判决。上诉分庭一致驳回上诉人提出上诉的所有理由，并维持审判分庭作出的判处 10 年监禁的判决。

(5) Galić 案

150. 2003 年 12 月 18 日，控方对审判分庭 2003 年 12 月 5 日的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并于 2004 年 3 月 2 日提交上诉状。Stanislav Galić 于 2004 年 5 月 4 日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 Meron 法官（主审）、Pocar 法官、Shahabuddeen 法官、Mumba 法官（上诉预审法官）和 Schomburg 法官组成。2004 年 9 月 27 日 Galić 提出了上诉状。

15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Galić 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 4 项动议，请求法庭采纳其他证据。2005 年 3 月 22 日，上诉分庭驳回了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的第二动议。3 月 23 日，上诉分庭准予在 2005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3 日期间临时释放

Galić, 以便其参加已故姐妹的追悼会。2005 年 6 月 30 日, 上诉分庭作出综合裁决, 驳回 Galić 关于请求法庭采纳其他证据的第一和第三项动议。上诉分庭正在审议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的第四项动议。

(6) Jokić (Miodrag) 案

152. 2004 年 4 月 16 日, Miodrag Jokić 对上诉分庭 2004 年 3 月 18 日的科刑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 Weinberg de Roca 法官(主审)、Shahabuddeen 法官、Mumba 法官、Güney 法官和 Schomburg 法官组成, Weinberg de Roca 法官被指定为上诉预审法官。Jokić 于 2004 年 8 月 23 日提出上诉状。2004 年 8 月 31 日, 上诉分庭驳回上诉人此前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的所有四项动议。上诉分庭于 2005 年 4 月 25 日听取了口头辩论, 目前正在审议此案。

(7) Kordić 和 Čerkez 案

153. 2001 年 2 月 26 日审判分庭作出了判决。各方于 2001 年 8 月 9 日提交上诉状。上诉分庭由 Schomburg 法官(主审兼上诉预审法官)、Pocar 法官、Mumba 法官、Güney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组成。

154. 2004 年 12 月 17 日, 上诉分庭就 Dario Kordić 和 Mario Čerkez 上诉案作出终审判决。

155. 上诉分庭驳回了 Kordić 的第一、第二、第五和第六条上诉理由, 以及 Kordić 就其对各地所犯罪行负责一事提出的上诉。不过, 上诉分庭认可了 Kordić 就其对其他地方所犯罪行负责一事提出的上诉, 并撤销了根据《规约》第 7 条第(1)款以关于有关地点的罪状 3、4、7、8、10、12、38 和 39 对其定的罪。上诉分庭确认根据第 7 条第(1)款以罪状 1、3、4、7、8、10、12、21、22、38、39 和 43 对 Kordić 定的罪。此外, 分庭还撤销了以罪状 1 对 Kordić 定的所有其余罪行, 并维持判处 25 年监禁的判决。

156. 上诉分庭认可了 Čerkez 的部分上诉。分庭驳回他的若干上诉理由, 但认可 Čerkez 就其对某些罪行负责一事提出的上诉, 并撤销对其定的罪。最后, 分庭对 Čerkez 作出新判决, 判处 6 年监禁。

(8) Kvočka、Radić (Mlado)、Prcać 和 Žigić 案

157. 在审判分庭于 2001 年 11 月 2 日作出判决后, Miroslav Kvočka 于 2001 年 11 月 13 日、Mlado Radić 和 Dragoljub Prcać 于 11 月 15 日、Zoran Žigić 和 Milojica Kos 于 11 月 16 日分别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人 Kos 于 2002 年 4 月 2 日提交上诉状, 但又于 2002 年 5 月 14 日撤回上诉。依据庭长令, 他于 2002 年 7 月 30 日被释放。上诉分庭的组成有过几次变化, 2004 年 2 月 18 日起, 分庭成员有 Shahabuddeen 法官(主审)、Pocar 法官、Mumba 法官、Güney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上诉预审法官)。

158. 2005年2月28日, 上诉分庭就 Kvočka 等人案作出判决。上诉分庭部分认可了 Kvočka 的第四和第五条上诉理由, 但确认根据规约第 7 条第(1)款以罪状 5 (杀害 Mehmedalija Nasić 和 Bećir Medunjanin) 对其定的罪, 并驳回了 Kvočka 在其他所有方面的其余上诉理由。因此, 上诉分庭维持了审判分庭对 Kvočka 的判决, 即判处 7 年监禁。

159. 关于 Žigić 的上诉, 上诉分庭大体认可 Žigić 就其对在 Omarska 营地所犯罪行负责一事提出的上诉。上诉分庭驳回 Žigić 在其他所有方面的其余上诉理由, 并维持审判分庭对 Žigić 的判决, 即判处 25 年监禁。

160. 2005年2月28日, 上诉分庭驳回 Radić 和 Prcać 的所有上诉理由, 并维持审判分庭对 Radić 和 Prcać 的判决, 即分别判处 20 年和 5 年监禁。Shahabuddeen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两人均就对上诉提供的补充证据的评估标准问题附上了自己的意见。Meron 庭长在 2005 年 7 月 13 日的一项决定中驳回 Mlado Radić 提出的临时释放请求。他目前正等待移送, 以便服满其所剩刑期。

(9) Nikolić (Momir) 案

161. 2003年12月30日, Momir Nikolić 就审判分庭 2003 年 12 月 2 日的科刑判决提出上诉。上诉分庭由 Meron 法官 (主审)、Pocar 法官、Shahabuddeen 法官、Güney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组成, Güney 法官被指定为上诉预审法官。副书记官长 2005 年 2 月 14 日决定撤回为上诉人指派的原律师, 并为其指派一位新律师。新律师请求将其回答控方对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的动议的答复的截止时间延至 2005 年 6 月 7 日, 上诉分庭准可该项请求。2005 年 3 月 31 日进行了最近一次情况会商。

(10) Martinović 和 Naletilić 案

162. 2003年4月29日, Vinko Martinović 和 Mladen Naletilić 对审判分庭 2003 年 3 月 31 日的判决提出起诉书。2003 年 5 月 2 日, 控方提出起诉书。上诉分庭最初由 Pocar 法官 (主审)、Jorda 法官、Shahabuddeen 法官、Hunt 法官和 Güney 法官组成。2003 年 8 月 6 日, Schomburg 法官和 Weinberg de Roca 法官分别接替 Jorda 法官和 Hunt 法官。

163. Martinović 和 Naletilić 分别于 2003 年 7 月 31 日和 8 月 15 日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动议。上诉分庭于 2004 年 10 月 20 日驳回这些动议。Martinović 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其第二项动议。Naletilić 于 2004 年 11 月 19 日根据规则第 115 条提出其第三项动议, 并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再次提出。上诉分庭正在审议这些动议。

164. 2005 年 3 月 17 日进行了最近一次情况会商。

(11) Dragan(Drago)Nikolić 案

165. 2004年1月16日, Dragan Nikolić对审判分庭2003年12月18日的科刑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Meron法官(主审)、Pocar法官、Shahabuddeen法官、Güney法官和Weinberg de Roca法官组成, Güney法官被指定为上诉预审法官。

166. 2005年2月4日, 上诉分庭对Dragan Nikolić的科刑上诉作出裁决。上诉法庭支持上诉人的立场, 即审判分庭将其实际拘留时间计入在内是错误的。Shahabuddeen法官对此持反对意见。上诉分庭驳回被告人其他所有方面的上诉理由, 但认定审判分庭将构成酷刑罪的殴打定性为“完全构成事实上的谋杀未遂罪”是错误的。不过, 上诉分庭认为, 审判分庭基于其所掌握的证据, 得出构成酷刑罪的殴打等同“最严重的酷刑”的结论, 并将其作为加重处罚情节是合理的, 因此, 上诉分庭驳回上诉人该部分的上诉理由。上诉分庭作出新的判决, 判处20年监禁。Shahabuddeen法官对此持反对意见。Shahabuddeen法官就事实上的谋杀未遂问题以及“最低刑期”问题附上了自己的部分反对意见。

(12) Simić(Blagoje)案

167. 2003年11月17日, Blagoje Simić对审判分庭2003年10月17日的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Güney法官(主审兼上诉预审法官)、Pocar法官、Shahabuddeen法官、Schomburg法官和Weinberg de Roca法官组成。2004年9月22日, Simić提交了经修正的上诉通知书。2004年10月21日, Simić获准于2004年11月4日至7日临时释放, 以便参加父亲的追悼会。

168. 2005年2月17日进行了最近一次情况会商。

(13) Stakić 案

169. 2003年9月1日, 控方和Milomir Stakić均就审判分庭2003年7月31日的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Meron法官(主审兼上诉预审法官)、Pocar法官、Shahabuddeen法官、Güney法官和Weinberg de Roca法官组成。2005年1月25日, 上诉分庭部分准可Stakić根据规则第115条提出的动议。

170. 2005年2月23日进行了最近一次情况会商。

(14) Strugar 案

171. 2005年3月2日, 控方和Pavle Strugar均对审判分庭2005年1月31日的判决提出上诉通知书。上诉分庭由Meron法官(主审)、Pocar法官、Mumba法官、Güney法官和Schomburg法官(上诉预审法官)组成。2005年4月25日, Strugar提出延期提交上诉状的动议。

四. 检察官办公室的活动

A. 概况

17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检察官办公室的效率和工作产出显著增加。因此，该办公室顺利完成了完成工作战略的第一个规定期限内的任务，即结束剩余调查并随后提出战争罪行起诉书。（法庭保留提出藐视法庭罪起诉书的权力。）检察官的政策仍是仅以起诉那些应对所犯最严重罪行负责的最高级别的政治和军事领导人作为重点，中低级别的罪犯则留待国家法庭审判。

17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之初新任命的一名副检察官和一名起诉事务主任的领导下，该办公室继续开展预审、审判和上诉活动，并制订了加强业务工作和简化程序的措施。

174. 还为增加有关各国的合作作出特殊努力，导致许多罪犯被捕并有一些逃犯自首。法庭继续为前南斯拉夫各国司法系统的改革提供协助和咨询意见。为执行1996年《罗马协定》（称作“拘押规则”）而自1997年起由检察官履行的审查职能，于2004年10月移交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检察官。最后，作为执行安全理事会核可的完成工作战略的一部分，检察官自2004年9月至2005年2月，根据规则第11条之二就涉及18名被告的10宗案件提出了移交请求，以便这些人能够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或塞尔维亚和黑山的有关国家司法机关进行审判。四宗案件（Mejakić等人案、Janković案、Stanković案和Rasević和Todović案）的移交获得准许，一宗案件（Dragomir Milošević案）的移交请求被驳回。2005年6月30日，移案组批准检察官的请求，即撤回将Mile Mrksić等人案的起诉移交给另一法院的请求。因此，该案件将在海牙审理。2005年7月28日，检察官办公室根据第11条之二提出将Ivica Rajić移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请求。

175. 附件二、三和四分别详细列出截至2005年7月31日的待审被告（50名被告，20宗案件）；在审判后被定罪或开释的人员和认罪人员（共计：56人）；新归案人员和仍然在逃的罪犯。

B. 检察官的活动

1. 调查活动

(a) 一般情况

176. 在本报告所述整个期间，检察官办公室实施了由其在2002年提出并经安全理事会核可的完成工作战略。在这段期间，该办公室的工作集中于达到该战略预定的第一个重大期限的目标，即在2004年年底完成对剩余高级别目标的调查。检察官在2004年12月的最后期限内提出了最后几份起诉书。所有提出的起诉书最后均在2005年头几个月内得到法官的审查和确认。在同一期间，针对Goran

Borovnica 的一项起诉被撤回，因为被告已被推定死亡。二十四名被告或者自首，或者被逮捕并移解到拘留所。

(b) 起诉

17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确认并在确认时或后来公布了涉及 12 名被告的七份起诉书。针对 Miroslav Bralo 的一份旧起诉书（IT-95-17；于 1995 年 11 月 10 日密封确认）于 2004 年 10 月公布。除一名被告（Zdravko Tolimir，在逃）外，这些起诉书中的所有被告均被法庭拘押，Rasim Delić、Ramush Haradinaj 和 Momcilo Perišić 等三名被告人已被暂时释放。

178. 此外，在四宗案件中，有六人因蔑视法庭而被起诉。对两宗案件作出了判决。两人（Beqe Beqaj 和 Kosta Bulatović）被认定犯有蔑视法庭罪，每人被判四个月监禁。

2. 被告的逮捕和自首

17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 24 名被告或者自首，或者被逮捕并移解到拘留所。

180. Ljubiša Beara 在塞尔维亚被捕，并于 2004 年 10 月 10 日被移交给法庭。Miroslav Bralo 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被找到，并于 2004 年 11 月 12 日移交到海牙。Beqe Beqaj 在科索沃被捕，并于 2004 年 11 月 4 日移交给法庭。Johan Tarčulovski 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被捕，并于 2005 年 3 月 16 日移交给法庭。

181. 2004 年 12 月 3 日至 2005 年 4 月 25 日期间，有 20 名被告向法庭自首并（或）移交（包括从拘押地）到海牙。

182. 虽有安全理事会的若干决议，但仍未能逮捕拉多万·卡拉季奇、拉特科·姆拉迪奇和安特·格托维纳等高级别被告，这是正当司法方面一个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尽管一再呼吁该区域各国政府和实体以及国际社会追踪和逮捕他们，但迄今没有取得成果。

3. 预审程序、审判和上诉

183. 检察官办公室在本报告所述整个期间积极参与预审、审判和上诉工作。起诉司由 12 个审判工作队组成。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任何时候，都有六个工作队参与正在进行的审判，其余六个工作队则积极准备待审案件，以确保最大限度地提高效率和利用法庭的资源。

184. 检察部门参与了至少 29 宗案件的预审程序。检察部门进行了九次审理，对三宗案件（Brđanin 案、Blagojević 和 Jokić 案和 Strugar 案）作出了判决。检察官办公室还参与了 14 起判决后上诉程序。这些案件的情况载于本报告关于各分庭的一节。

4. 合作

185. 鉴于调查工作在 2004 年 12 月结束并在 2005 年初提出了最后的起诉书，因此对地方当局而言，再也不存在新起诉书带来的任何不确定性或潜在的不稳定性。法庭的工作能否顺利完成，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取决于有关各国能否提供充分合作，首先是能否及时逮捕其余逃犯。检察官象以往数年一样花费大量时间和精力与各国政府合作，敦促和鼓励它们履行义务，满足关于提供协助和信息、主要是逮捕被告方面的各种请求。

(a) 逮捕

186. 检察官继续努力促使被告及早被捕或自首，并与前南斯拉夫境内外的有关各国政府和国际机构保持密切接触。由于这些努力，加上国际社会施加的压力，产生了上述的显著成果——24 名被告被移交到海牙。与塞尔维亚和黑山当局取得了显著进展，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的塞族共和国也取得了一定程度的进展。不过，克罗地亚共和国虽然多次作出保证，但与所预期的相反，未能找到被告安特·格托维纳。

(b) 克罗地亚

187. 在关于提供协助、信息、档案、证人和嫌疑犯的请求方面，克罗地亚政府提供的合作继续令人满意。该国政府继续以专业方式回应关于提供协助的请求。该国政府在 Ljube Bošković 的起诉和移交方面提供了合作。此人当时在克罗地亚的一所监狱中受到审前拘留，面临与法庭无关的当地指控。

188. 2004 年 4 月，检察官应欧洲联盟委员会的要求，对克罗地亚与检察官办公室的合作状况进行了评估，认为这种合作是积极的。不过，自此之后，在逮捕被告安特·格托维纳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检察官对当局为确保找到该名被告并将之移交到海牙而采取的努力和措施感到失望。尽管为搜寻这名逃犯与萨格勒布、特别是与国家检察官办公室进行了密切合作，但看来当局并未竭尽所能，而是指望该犯会主动自首。因此，检察官对该国政府的努力感到不满意，并在 2005 年 3 月应欧洲联盟的要求进行的评估中，对合作状况给予了负面的评估。克罗地亚政府在 2005 年 4 月提出了一个新的行动计划，以期解决悬而未决的各个问题，而这将需要更多的时间加以评估和执行。

(c) 塞尔维亚和黑山

189. 塞尔维亚和黑山提供的合作在 2004 年早些时候开始改善，但这种合作尚未达到全面、一致和迅速的程度。由于全国合作委员会主席 Rasim Ljajić 的积极努力，在免除面谈和一些文件的要求方面取得了进展。不过，在提供能证明贝尔格莱德战时当局与克罗地亚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事件之间联系的敏感文件方面，仍存在严重问题。自 2004 年年底以来，塞尔维亚政府成功地促使

一些待审的被告和新的被告自首一共从贝尔格莱德或经由贝尔格莱德移交了 14 名被告。尽管如此，塞尔维亚和黑山当局仍不愿执行法庭发来的逮捕令。在剩余的 10 名在逃被告中，至少有六人，包括拉特科·姆拉迪奇在内，据信在塞尔维亚境内。

190. 总体评估是，与法庭的合作仍然受制于政治事态发展和状况，但在程度上可以说不如上一个报告所述期间严重。塞尔维亚当局虽然仍表示合作是一条“双向道”，但在若干问题上取得了进展，并公开承认，既然有加入欧洲一大西洋机构的愿望，就有必要与法庭充分合作。加入欧洲联盟的道路证明是促其履行义务的一个重要推动力。

(d)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联邦和塞族共和国

191.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联邦提供的合作仍令人满意，与塞族共和国的合作初见改进，但整体而言仍然不够，特别是在移交逃犯和战时文件方面。第一次可以言及塞族共和国当局为找到逃犯并劝其自首而作出的认真努力。塞族共和国新任内务部长 Darko Matijasević 在总统德拉甘·查维奇的支持下，似乎有决心并准备采取逮捕行动（其证明是根据国内战争罪指控逮捕了一些人）。不过，塞族共和国当局迄今尚未提供关于头号逃犯卡拉季奇和姆拉迪奇的任何信息。内务部积极搜寻某些逃犯，包括塞尔维亚境内的逃犯，并参与促成了至少两起自首。遗憾的是，法庭仍拿不到某些重要的战时文件。

19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高级代表办事处对塞族共和国以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当局施加了相当大的压力，目的都是为了推进合作和取得具体成果。该办事处推动和落实了设立与法庭合作问题监测组的想法。该监测组包括所有相关实体和国家机构。

193. 2005 年 3 月，设立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法院特别战争罪行分庭并正式开庭运作，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检察官办公室也相应设立了战争罪行科。这是促进该国法治的一个实质步骤。这些努力得到检察官的大力鼓励和支持。与战争罪行检察官的具体合作正在进行。举办了一些培训班、讨论会和会议，以便在双方检察官办公室间建立和推进直接合作。这一工作仅仅是开始作出准备，以便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将首批案件从法庭移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法院进行国内审理。

(e)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194. 值得表扬的是，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当局及时逮捕了一名被告（J. Tarčulovski）并于 2005 年 3 月 16 日移交到海牙。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与该国的合作一帆风顺。检察官办公室结束了与该国有关系的所有调查，包括与四宗推迟审理的案件有关的调查。这些案件是审判分庭在听取起诉人的请求后于 2003

年 9 月 25 日决定延期审理的。检察官着手与当局协商将这些刑事案件交回国内司法机关的事宜。

(f) 前南斯拉夫境内外的援助工作

195. 与前南斯拉夫境内的各国际组织保持直接、密切的关系，对于检察官圆满完成任​​务仍然非常重要。检察官得到北约和欧盟部队司令部的保证，即稳定部队结束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任务不会导致向法庭提供的援助水平减少。实际上，欧盟部队会同有关地方警察当局，开展了若干搜寻行动并试图逮捕逃犯。但遗憾的是，上一次成功逮捕逃犯的行动是在 2002 年 7 月进行的。驻科部队也向检察官提供了宝贵的支持和援助并为移交被告提供了协助。检察官继续与该区域其他组织密切合作并得到它们的支持，特别是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高级代表办事处、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驻贝尔格莱德、萨拉热窝和萨格勒布的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特派团；北约；驻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的欧洲联盟特派团。欧安组织驻该区域各特派团有能力监测战争罪行的审判、特别是将要根据第 11 条之二移交国内法院的案件的审判情况，这一宝贵能力在现在和将来都尤为重要。

196. 希望加入欧洲联盟的前南斯拉夫的所有国家都必须遵守有关条件，因此过去的一年再次证明，欧洲联盟成员国和欧洲联盟委员会在该区域提供的长期援助和影响对检察官办公室具有巨大价值。

5. 为发展国内司法机关提供的培训和援助

197. 检察官和她的办公室继续鼓励和支持前南斯拉夫的所有国家加强法治。该办公室的利益是双重的：帮助和鼓励当地检察官开展战争罪行调查，并使国内司法机关为法庭可能移交的案件做好准备。在本报告所述的整个期间，检察官办公室在该区域各地积极支持国内法院的能力建设和人员培训活动。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该办公室举办和参加了若干培训班，目的是支持国家法院内部的特别战争罪行分庭的运作，并为将案件顺利移交给国内检察机关做好准备。

198. 该办公室还继续参与拟订关于区域内司法合作的充分立法和体制框架，并同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包括欧安组织和开发计划署）合作，确保国内法院的诉讼程序能以专业的方式完成，并且可以受到国际监测。

五. 书记官处的活动

A. 书记官长处

19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书记官处由书记官长汉斯·霍尔特伊斯领导。他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被再次任命为书记官长，开始第二个四年任期。2004 年 12 月 1 日，John Hocking 被任命为副书记官长。Kevin St. Louis 担任行政主管。

1. 书记官处咨询科

200. 在 2004-2005 年期间，书记官处咨询科继续履行其咨询和起草职能。该科就各类法律文书的解释和适用提供咨询意见，其中包括关于法庭的地位、特权与豁免、合同及商业安排、以及与东道国、其他国家和政府间组织的国际协定等方面的问题。此外，该科就行政法律问题、对该组织提出的权利主张等提供咨询意见。该科还协助谈判关于执行和转移问题的协定，并就战略管理和同其他国际法庭的司法合作问题提供咨询。此外，该科协助庭长以及联合国负责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高级代表办事处规划国家法院特别战争罪行分庭的事宜。

2. 通信事务处

201. 过去的一年分为两个时段。在 2004 年 8 月 1 日至 2005 年 1 月 31 日的第一段中，新闻事务科继续其以往的业务和职能；在 2005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的第二段中，该科与外联方案合并，成为新的通信事务处。

202. 在 2004 年 8 月 1 日至 2005 年 1 月 31 日期间，新闻事务科作为法庭的主要公共关系窗口开展运作，向记者和公众提供资讯。该科通过各种途径公布法庭的机构活动和司法活动，包括每天与新闻界人员保持接触、不断更新和加强因特网网站、接待数以千计的游客和印制一般出版物或法律出版物。

203. 在过去一年中，公众对法庭的运作和工作的兴趣一直较高。新闻事务科发布了 110 份新闻稿（截至 2005 年 7 月 1 日）、组织了 354 次采访并举行了 39 次新闻发布会。该科还回复了索取法律文件的 8 167 件要求，并组织了 221 个团组、共计 5 067 名游客参观法庭。法庭的因特网网站的页面点击量创下纪录（截至 2005 年 7 月 1 日为 16 555 000 次）。

204. 这些数字也含括始于 2 月 1 日的该年第二个时段。新闻事务科和外联方案于 2 月 1 日合并为新的通信事务处。书记官长领导下的通信事务处现分为两个科：媒体/外联/网站和出版物/内联网/参观。

205. 书记官长在 2004 年发起了导致通信事务处的设立的重大结构改革。改革的动因是由于认识到法庭在这样一个历史和发展阶段中，必须应对诸多的内部和外部通信挑战。有鉴于此，看来必须注入新的能量，并制订基于明确的通信纲领的新做法。这一纲领除其他外侧重于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并为前南斯拉夫和其他地方的后法庭时代铺平道路。

3. 外联方案

206. 外联方案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扩大了活动，并在 2005 年 2 月与新闻和资料事务科合并。外联方案主要侧重于向前南斯拉夫各国的司法机关传授知识和最佳做法，目的是加强国家司法系统公平审理战争罪行案件的能力。该方案还继续确保法庭各项活动具有透明度，并使前南斯拉夫的不同社区了解并理解这些活动。

如不提供这种基本信息，不仅会让敌视法庭的团体传播负面和不准确的信息，而且会妨碍法庭完成一项关键的任务，即协助维护该区域的和平。通过追踪国内刑事司法系统内的发展和改革情况，特别是跟踪该区域国家当局审理的战争罪行案件，外联方案的活动还有助于执行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

207. 该方案显著加强了有助于提高国家司法机关处理战争罪行案件的能力的活动。该方案通过在海牙和该区域内提供各种广泛的培训、教育和协商方案，协助设立了一个由前南斯拉夫的律师、检察官和其他法律专业人士组成的负责机构。该方案活动的另一项重要内容是关注整个区域的受害者、特别是受法庭所审罪行影响最深的社区中的受害者。从 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6 月，该方案在塞族共和国与赫尔辛基人权委员会合作，开展了一系列雄心勃勃的活动，目的是在法庭与受战争罪行影响最深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各社区之间“消除距离”。这些活动重点介绍种种证据确凿的事实，以便地方上更多了解正义得到伸张的情况、防止历史修正主义并促进和解。

208. 外联方案还正在努力消除在该区域存在的认为法庭遥不可及、脱离现实而且有求不应的任何负面看法。该方案与当地法律界、非政府组织、受害者协会、真相与和解机构以及教育机构进行了接触。

209. 在本报告所述的整个期间，该方案进行了各种广泛的公共关系活动，以前南斯拉夫区域的各种语文制作了一些出版物。这些资料有印刷和光盘版本，并登载在外联方案管理的法庭网站中一个内容广泛的波斯尼亚/克罗地亚/塞尔维亚文和阿尔巴尼亚文的部分。为进一步协助提高法庭的知名度和透明度，该方案与一个独立网络机构合作，继续在因特网上播放法庭庭审实况。听众可用英语、法语和波斯尼亚语/克罗地亚语/塞尔维亚语收听收看审判情况，与科索沃有关的案件还可用阿尔巴尼亚语收听收看。

210. 虽被视为法庭的一个核心部分，但外联方案自 1999 年 9 月设立以来就完全靠自愿捐助供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欧洲联盟提供了慷慨支助。

4. 自愿捐款

211. 大会第 49/242 B 号决议和第 53/212 号决议请会员国和其他有关方面向法庭自愿捐助现金和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自 2000 年以来，由书记官长担任主席并隶属于协调理事会的自愿捐助委员会负责协调法庭的三个机关在筹集、分配和评估赠款方面的工作。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已收到大约 4 220 万美元现金捐款。

21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捐助了大约 120 万美元现金，总共认捐了 380 000 美元。自愿捐款用于支持起诉和调查工作的活动，诸如检察官办公室发起的逮捕行动、在科索沃的行动、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进行的调查以及通过“拘押规则”项目审查案件的工作。

213. 本报告所述期间的捐助者和提供的数额见附件五。

B. 司法支助司

214. 2004年12月1日约翰·霍金被任命为副书记官长，负责管理司法支助司。

1. 分庭法律支助科

215. 分庭法律支助科为每次审判活动提供日常支助，其中包括向法官和各分庭工作人员提供法律指导，以尽可能确保分庭内部和分庭之间协调一致的运作。

216. 凡是事关各分庭的问题，该科都在全体会议和庭长会议上协助法官工作，并向规则委员会和加速审讯和上诉问题工作组等法官成立的若干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支助。

2. 法庭管理和支助事务科

217. 法庭管理和支助事务科主要负责为各法庭的审判程序准备和安排司法支助工作。该科的职责有：

- 对审判室设施的时间安排和使用加以协调
- 执行司法裁决和命令
- 起草与法院有关的决定和书记官长的呈件
- 将所有案例文件加以归档、编制索引和分发
- 管理所有审讯记录，包括在因特网上公布记录
- 安排所有案例文件的及时翻译
- 维持和更新排定的审讯日历
- 处理并保存审判室物证原件
- 编写审判程序记录
- 登记并保管案情摘要、动议、命令、裁决和判决
- 将国际法庭司法文件加以存储和归档
- 维持司法数据库
- 提供后勤支助，以便利代表自己出庭的被告（米洛舍维奇）提出辩护。

218. 这些任务由该科的三个股执行：法庭股（法庭干事和审判室办事员）、法庭记录股（法庭记录助理、记录协调员和司法档案办事员）和自我辩护联络处。自我辩护联络处是为了解决被告自我辩护的问题在上一个报告期间成立的。

219. 米洛舍维奇案的辩护是该科遇到的前所未有的挑战，特别是为了满足无律师辩护的被告需要，专门成立一个单独科室（自我辩护联络处）。该联络处对于辩护案的顺利进行、确保证人出庭和文件妥善提出十分重要。争取自我辩护的其他被告都强调了这个科室的相关作用。

220. 该科继续积极参加完成工作战略的执行工作，安排和支助早晚班庭审和同时进行的 6 场审判。本报告期间大批新犯人到达，加上审判室满负荷运行造成法庭管理和支助事务科在过去 12 个月的部分时间不得不承担前所未有的工作量。

221. 对于上一个报告期间研制的一套提高审判室效率的电子法庭系统，该科在协调该系统的实施试验方案中发挥了主导作用。

222. 该科领导部门间审判时间安排工作组。这个工作组在国际法庭全面努力实现完成工作战略的目标中发挥了关键作用。

223. 该科积极参与实施革新性司法数据库项目，这样，整个国际法庭，包括辩护律师都可以进入计算机数据库搜索所有案例文件，将来公众可通过因特网进入该数据库。

224. 由欧盟资助的法庭间合作项目推动了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两个法庭管理科之间的信息交流。根据合作协议，法庭管理科的一位代表于 2004 年 11 月访问了阿鲁沙，就归档程序和做法交流了信息。在本报告期间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的代表进行了 3 次回访。计划为今后的合作及信息共享将进一步互访。

3. 受害人和证人科

225. 受害人和证人科是一个中立单位，它致力于保护和支助由检方、辩方或分庭传唤出庭的所有证人并满足他们的后勤需要。该科由科长领导，由保护股、支助股和业务股共 43 名工作人员组成。该科在必要时向受害人和证人提供咨询和协助；努力确保证人的安全和保障需要得到满足，并向他们解释诉讼程序以及对诉讼程序可抱有何种合理期望。该科还安排证人及陪同人员的旅行、住宿、费用及其他后勤和行政事务，并就证人出庭的各方面问题与各审判小组保持密切联系。

22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有 402 名证人和陪同人员前往海牙，他们主要来自前南斯拉夫地区。大多数证人是受害方的证人。为满足这些证人的需要，该科继续扩大它与会员国以及国家和国际人道主义机构的合作。由于检方和辩护律师均设法在证人作证之前、作证期间和作证之后加强证人保护措施，提供保护服务的要求不断增加，因而促使国际法庭继续与各国进行证人转移问题的谈判。

227. 该科继续通过保护股确保证人保护措施得到落实和受保护证人安全转移。由于转移需求量不断增加，保护股一直努力与会员国签署更多的有关转移协议。

228. 为了加强对证人，特别是对居住在前南斯拉夫境内的受害方证人提供的支助服务，支助股在上个报告期间与在证人居住地区开业的保健和福利专业人员破天荒地举行了一系列会议。这项倡议的经费来自欧洲联盟委员会的捐款。

229. 该科在前南斯拉夫的萨拉热窝设有一个外地办事处。该办事处的主要作用是加强向证人、尤其是向特别弱势或证词特别敏感的证人提供支助和保护服务。虽然该办事处过去几个报告期间的经费均来自自愿捐款，但是从 2005 年 1 月起该办事处的经费已纳入国际法庭的主要预算。

4. 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

230. 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负责管理国际法庭的法律援助系统以及处理拘留被告的法律事项。该处还负责处理判决执行中的业务问题。

231. 辩护费用一笔总付制度把薪酬职等预定最高限额与便利的发票报销行政程序相结合。它还把案例按复杂程度分等，按等级给予不同薪酬。2005 年辩护费用一笔总付制度已经全面实施，它适用于目前受审的接受财政援助的所有 7 名被告。2005 年这项制度稍作修改，以便按照联合国工作人员的薪金比额表增加辩护人员的薪金。

232. 在审判辩护费用一笔总付制度成功实施之后，2004 年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又在预审阶段实施辩护费用一笔总付制度。该处与辩护律师协会广泛协商后商定了这项制度。预审阶段辩护费用制度使书记官处能维持支出控制机制、使律师更灵活地管理资源并减少了行政手续。从 2004 年 12 月 1 日起所有开始预审程序的新案例都适用这项制度，目前处于预审阶段的 52 个辩护小组中有 20 个适用这项制度。在 2006-2007 两年期中，预计预审阶段 65-80% 的当地被告适用这项制度。

233. 过去一年中向国际法庭辩护律师提供的支助取得了实际进展。取得进展的部分原因是辩护律师协会开展了活动并且书记官处与律师协会加强了合作。从 2004 年 6 月到 2005 年 6 月，书记官处与律师协会密切协调，解决辩护律师关注的问题。在本报告期间后半部分，书记官处通过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与律师协会成员每两周举行一次积极和合作的会议，在支助国际法庭辩护律师的若干问题上取得了以下重大进展：

- 通过了一项新的进入出庭律师名单的候选人审查程序书
- 通过了新的预审和审判阶段辩护律师付费政策
- 全面审查辩护律师分派指示
- 为辩护律师增加办公室和设备

- 建立被告方信息技术网络，让被告能以电子方式查阅国际法庭的判例以及能电子储存和接收诉讼材料
- 审查当值律师的作用和职能
- 支持辩护律师协会的筹资活动
- 便利辩护律师协会的培训项目
- 被告方参加国际法庭的外联活动
- 采用一项新的解决争端机制。

234. 此外，辩护律师协会和书记官处在许多其他问题上也进行了协商，如书记官处旅行和每日生活津贴政策和翻译政策、落实本土化决定和按照币值波动调整律师费用。虽然对辩护律师协会提出的一些问题没有达成最后协议，但是书记官处承诺与辩护律师协会共同努力解决这些未决的问题。有些问题需要书记官处和辩护律师协会长期合作，而书记官处认为这些问题属于另一类问题，即需要书记官处和辩护律师协会不断协作的项目。

235. 在国际法庭间合作项目的框架内，2004 年和 2005 年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与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对口机构共同努力改进其法律援助政策。为此，两个法庭的代表一起参加联合国法律事务委员会的培训班，2005 年初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一位代表访问了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以便了解向辩护律师提供的服务和国际法庭采用的各种付款制度等情况。

236. 法律援助和拘留事务处已着手修改关于探访被拘留者、与其联系和查阅病历的拘留规则。书记官长向法官提出一份提案，供其审议，这份提案在 2005 年 7 月 21 日全体会议上获得了核准。

5. 拘留股

237. 拘留股能够关押 68 人，可用适当的人员和资源按照国际和欧洲标准执行押候方案。目前拘留股已经满负荷运行，但预计逮捕人数还会增加。现有 19 名被告暂时释放，不过他们必须返回受审。拘留股目前的拘留能力不足以应付返回的被告。目前正与东道国商量扩大拘留股拘留能力的问题。

6. 会议和语文事务科

238. 按照国际法院各机关的需要，会议和语文事务科继续提供英文、法文、波斯尼亚文/克罗地亚文/塞尔维亚文、阿尔巴尼亚文和其他语文的翻译和连续传译；为所有审讯提供英文、法文、波斯尼亚文/克罗地亚文/塞尔维亚文和必要时阿尔巴尼亚文的同声会议传译；为调查组面谈、作证前证人验证会和与嫌疑犯面谈提供现场口译；以及提供法庭报告服务，以使用英文和法文编写每次审判室的审讯记录和全体会议的记录。

239. 该科的笔译和口译内部资源已得到全面使用。鉴于目前的工作量和时间限制，该科还不得不依赖外部承包者，才能及时提供服务。国际法庭所有语文翻译的年产量再次接近 75 000 联合国标准页。

7. 法律图书馆

240. 国际法庭图书馆是一个研究和信息中心，向国际法庭各分庭、检察长办公室、书记官处，辩护律师和国际法庭工作人员提供信息并协助研究。

C. 行政司

241. 在本报告期间，行政司由凯文·路易斯负责管理。

1. 采购

242. 采购科确保按照实务和业务要求购买物品和服务，同时考虑到货币最佳价值；公正、完整和透明；有效的国际竞争；以及本组织的利益。

243. 2004 年采购科与一般事务科协调，完成了与房主的谈判，把国际法庭总部大楼的租赁合同延期到 2012 年。这项租赁合同符合完成工作战略最后期限的要求。采购科已向所有签付人简要说明了 2003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最新订正本。

2. 一般事务科

244. 一般事务科向设在海牙和前南斯拉夫的国际法庭各业务司提供各种服务，包括获得设施；准备和运作；运输和后勤；旅行和单位物品运输；绘图和复制；用品、档案和记录管理；签证和应享待遇；保险；财产管理和库存。该科管理各种账户，2004 年这些账户的年度预算超过 1 500 万美元。

245. 2004 年设施管理股继续管理海牙的 3 座办公楼和有 68 个单元的拘留所以及前南斯拉夫的 5 个外地办事处。如 2004/2005 年预算参数所示，6 月关闭了设在斯科普里的第 6 个外地办事处。

246. 2004 年一般事务科完成了与主要房主的谈判，把国际法庭总部大楼的租赁合同延长到 2012 年。现在这项重要的租赁合同符合完成工作战略最后期限的要求并保证国际法庭可继续使用审判室和重要设施。此外，财产管理和库存股完成了一项按前些时候审计意见提出的为期两年的项目，即编制国际法庭资产的全面准确记录。结果库存差异报告的数值减少了 350 000 美元以上。档案和记录管理股继续与纽约的档案和记录管理科协调工作。一项成果是它按照档案和记录科的标准更多地使用电子记录管理程序，从而确保国际法庭完成审讯任务后就能立即转交收集的记录。

3. 人力资源科

247. 尽管 2004 年 5 月 2 日至 2005 年 1 月 1 日期间征聘工作冻结，但是人力资源科到 2005 年 7 月底为止共征聘了 106 名新的工作人员，其中 40 人是国际工作人员。此外，该科监督 1 066 名工作人员的管理工作：其中 436 人为专业人员职等（43%为女性），630 人为一般事务职等。国际法院目前的工作人员来自 80 个国家。本报告期间有 200 多名实习生协助国际法庭的工作。顾问和个人承包者的人数共达 185 人。900 多名工作人员参加了内部培训班。

248. 医务股通过预防性保健方案和活动等方式继续提供职业支助和监测工作人员的健康。工作人员福利办公室继续提供有关进一步提高生活和工作质量的咨询和服务。职业发展办公室在完成工作战略的范围内继续帮助工作人员个人发展和参加外派活动。

4. 预算和财务科

249. 2003 年 12 月 23 日大会第 58/255 号决议决定 2004-2005 两年期总共批准毛额 298 226 300 美元（净额 271 854 600 美元）给国际法庭特别账户并核准有 1 048 个员额的员额配置表，但 2005 年调查司的拟议员额资源除外，大会决定把它推迟到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

250. 2004 年 12 月 23 日大会第 59/274 号决议决定 2004-2005 两年期总共批准毛额 329 317 900 美元（净额 298 437 000 美元）给国际法庭特别账户，其中包括 2005 年调查司的拟议员额和旅行资源。大会还核准了拟议员额调动和对预算用货币和通货膨胀参数的调整。

251. 2004-2005 两年期订正批款比初步批款净增加 2 680 万美元，按细目分类如下：(a) 2005 年调查司增拨所需经费 1 300 万美元；(b) 因计算初步批款时假定的通货膨胀率、汇率和薪金标准发生变化，增拨所需经费 2 050 万美元；(c) 因 2004 年期间采取节约措施节余了资金，减少有关经费 670 万美元。

252. 在员额调动后，经核准的 2005 年国际法庭新的员额配置表共有 999 个经常预算员额，同 2004 年相比净减少 49 个员额。2005 年 7 月调查司的工作人员又减少 12 个专业人员员额，这样，2005 年总共净减少 61 个员额。

5. 信息技术事务科

253. 信息技术事务科在海牙 4 个地点和 6 个外地办事处向国际法庭各司提供基础设施支助、应用软件开发和信息技术培训。除了继续提供计算机、网络、电话和视听服务及设备之外，该科按照秘书长的指导方针积极建立信息和通信技术管理结构。

6. 安保和安全科

254. 安保和安全科继续把 161 个员额部署在国际法庭海牙总部和留在贝尔格莱德、萨格勒布、萨拉热窝和普里什蒂纳的外地办事处的各项活动中。警卫保护高级官员和证人、护送被告以及保护工作人员和设施。此外，该科经授权具有贴身保护、消防检查和内部调查的能力。在本报告期间，由于联合国总部下令冻结招聘工作，该科的空缺率很高，不时出现警力不足的情况。

六. 结论

255. 本报告期间，国际法庭每个机关都评价和落实了改革措施，以便增强行政能力、提高效率并且维持公正和快捷的法庭制度，同时努力及时实施完成工作战略。国际法庭继续采用和评价可提高司法能力和效率的革新性方式，包括最近实施的电子法庭系统和探索能否增设审判室等工作。

256. 同时，国际法庭集中力量审判被指控犯有最严重罪行的最高级人员，而开始把其他人转交给该区域的法庭审理。为此，国际法庭与该区域各国密切协作，帮助各国司法机构建立确保公正和有效国家审判的能力。最近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开设战争罪特别审判分庭就是国际法庭与国家当局加强合作的明证。迄今为止，转审法官已作出裁决，把涉及 8 名被告的 4 起案件转交给国家审判分庭审理，将来几个月还要裁决其余 11 项二度转审的若干动议。

257. 然而，尽管取得这项进展，但是姆拉迪奇、卡拉季奇和约特维纳继续逃亡在外仍是国际法庭历史性工作的一个污点并且破坏了它与国家当局原可成功的合作。虽然国际法庭会继续不遗余力地按照完成工作战略有效履行其司法责任，但是提高效率不应以牺牲公正为代价。国际法庭要完成协助维持该区域和平与稳定的任务，就必须把这批逃犯送上海牙法庭审判。

258. 同时，国际法庭将继续透明和公开地审理案件并确保该区域的人都能获得有关判决情况和信息。在斯雷布雷尼察发生种族灭绝事件十年过后，国际法庭在继续寻求正义、真理、和平与和解。

附件一

本报告所述期间审判分庭和上诉分庭的活动

表 1

审判分庭

A. 实质案件

第一审判分庭	第二审判分庭	第三审判分庭
Ademi 和 Norac	Borovčanin	Beara
Blagojević 和 Jokić (Dragan)	Boškoski 和 Tarčulovski	Delić
Bralo	Brđanin	Mejakić, Gruban, Fuštar 和 Knežević
Halilović	Čermak 和 Markač	Milošević(Slobodan)
Kovačević	Hadžihasanović 和 Kubura	Milutinović, Ojdanić 和 Šainović
Krajišnik	Haradinaj, Balaj 和 Brahimaj	Pavković, Lazarević 和 Lukić
Ljubičić	Limaj, Bala 和 Musliu	Perišić
Martić	Milošević(Dragomir)	Popović
Nikolić(Drago)	Mrksić, Radić 和 Šljivančanin	Stanišić(Jovica) 和 Simatović
Prlić, Stojić, Praljak, Petković, Čorić 和 Pušić	Orić	
Rajić	Pandurević 和 Trbić	
Stanković, Janković 和 Želenović	Rašević 和 Todović	
	Šešelj	
	Stanišić(Mičo)	
	Strugar	
	Tolimir, Miletić 和 Gvero	

B. 藐视法庭案件

第一审判分庭	第二审判分庭	第三审判分庭
Beqaj		Bulatović
Šešelj 和 Margetić		Maglov
		Marijačić 和 Rebić

表 2

上诉分庭

A. 不服判决的上诉

案件	就案情提出的上诉
Babić	1
Blagojevic 和 Jokić	1(正在进行)
Brđanin	1(正在进行)
Deronjić	1
Galić	1(正在进行)
Jokić	1(正在进行)
Kordić 和 Čerkez	1
Kvočka 及其他人	1
Martinović 和 Naletilić	1(正在进行)
Nikolić Dragan	1
Nikolić Momir	1(正在进行)
Simić	1(正在进行)
Stakić	1(正在进行)
Strugar	1(正在进行)

B. 中间上诉

案件	中间上诉
Boškoski 和 Tarčulovski	3(2 正在进行)
Čermak 和 Markač	1
Halilović	1(正在进行)
Hadžihasanović 和 Kubara	1
Krajišnik	1
Martić	1
Mejakić 及其他人	1
Milošević	1
Mrkšić	1
Orić	1
Pandurević 和 Trbić	1(正在进行)
Petković	1

案件	中间上诉
Popović	1(正在进行)
Prlić	3
Rajić	1(正在进行)
Šešelj	1
Stanišić 和 Simatović	6
Todović	1(正在进行)
Tolimir 及其他人	1(正在进行)
秘密	7(3 正在进行)

C. 移送上诉

案件	移送上诉
Rasević 和 Todović	1(正在进行)
Stanković	1(正在进行)

附件二

截至 2005 年年 7 月 31 日的待审被告人

编号	姓名	前头衔	首次出庭日
1	Rahim Ademi*	克防委会少将	2001 年 7 月 26 日
2	Pasko Ljubičić	克防委会第四宪兵营指挥官	2001 年 9 月 30 日
3	Dušan Fuštar	波黑塞族管理的 Omarska 拘留营轮值指挥官	2002 年 2 月 6 日
	Momčilo Gruban*	波黑塞族管理的 Omarska 拘留营轮值指挥官	2002 年 5 月 10 日
	Dušan Knežević	波黑管理的 Omarska 拘留营工作人员	2002 年 5 月 24 日
	Željko Mejakić	波黑塞族管理的 Omarska 拘留营指挥官	2003 年 7 月 7 日
4	Dragoljub Ojdanić*	南军参谋长	2002 年 4 月 26 日
	Nikola Šainović*	南联盟副总理	2002 年 5 月 3 日
	Milan Milutinović*	塞尔维亚共和国总统	2003 年 1 月 27 日
	Vladimir Lazarević	科索沃南军普里什蒂纳军团司令	2005 年 2 月 7 日
	Sreten Lukić	科索沃南军塞族内政部人事主管	2005 年 4 月 6 日
	Nebojša Pavković	科索沃南军第三军司令	2005 年 4 月 25 日
5	Mile Mrkšić	南国防军上校、指挥官	2002 年 5 月 16 日
	Mile Radić	南国防军上尉	2003 年 5 月 21 日
	Veselin Šljivančanin	南国防军少校	2004 年 2 月 16 日
6	Milan Martić	“塞克共和国”总统	2002 年 5 月 21 日
7	Radovan Stanković	波黑富查塞族军队准军事部队	2002 年 7 月 21 日
	Gojko Janković	波黑富查塞族军队宪兵司令	2005 年 3 月 18 日
8	Vojislav Šešelj	塞族激进党主席	2003 年 2 月 26 日
9	Franko Simatović*	塞尔维亚共和国国家安保局特别行动队队长	2003 年 6 月 2 日
	Jovica Stanišić*	塞尔维亚共和国国家安保局局长	2003 年 6 月 12 日
10	Ivica Rajić	克族防卫委员会(克防委会)指挥官	2003 年 6 月 27 日
11	Mitar Rašević	波黑塞族管理的 Kazнено-Popravni Dom 监狱狱警指挥官	2003 年 8 月 18 日
	Savo Todović	波黑塞族管理的 Kazнено-Popravni Dom 监狱狱警副指挥官	2005 年 1 月 19 日
12	Vladimir Kovačević*	南国防军司令	2003 年 11 月 3 日

编号	姓名	前头衔	首次出庭日
13	Ivan Čermak*	克罗地亚国防部长助理兼宪兵司令	2004年3月12日
	Mladen Markač*	克罗地亚特种警察指挥官	
14	Jadranko Prlić*	“黑塞哥-波斯那”总统	2004年4月6日
	Bruno Stojić*	“黑塞哥-波斯那”国防部长	
	Slobodan Praljak*	“黑塞哥-波斯那”国防部长助理	
	Milivoj Petković*	克防委会指挥官	
	Valentin Ćorić*	克防委会宪兵署署长	
	Berislav Pušić*	克防委会宪兵司令	
15	Ljubiša Beara	塞族共和国军上校、安全官	2004年10月12日
16	Dragomir Milošević	塞族共和国军罗马尼亚军团总司令	2004年12月7日
17	Milan Gvero*	塞族共和国军指挥官助理	2005年3月2日
	Radivoje Miletić*	塞族共和国军副参谋长、作战司令	2005年3月2日
18	Rasim Delić*	波黑军司令	2005年3月3日
19	Momčilo Perišić*	南军总参谋长	2005年3月9日
20	Ramush Haradinaj*	科军司令	2005年3月14日
	Idriz Balaj	科军司令	2005年3月14日
	Lahi Brahimaj	科军副司令	2005年3月14日
21	Mičo Stanišić*	塞族共和国内政部长	2005年3月17日
22	Drago Nikolić	塞族共和国军 Drina 军团安全官	2005年3月23日
23	Vinko Pandurević	塞族共和国军兹沃尔尼克旅指挥官	2005年3月31日
	Milorad Trbić	塞族共和国军兹沃尔尼克旅第三营副指挥官	2005年4月13日
24	Ljube Boškoski	前南马其顿内政部长	2005年4月1日
	Johan Tarčulovski	前南马其顿总统个人警卫	2005年3月21日
25	Ljubomir Borovčanin	塞族共和国内政部特别警察旅副指挥官	2005年4月7日
26	Vujadin Popović	塞族共和国军 Drina 军团中校助理指挥官	2005年4月18日

总人数： 50 人

* 暂时释放。

简称:

ABiH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军
BiH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FYROM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Herceg-Bosna”	黑波克族共和国
HVO	克族防卫委员会
JNA	南斯拉夫人民军
KLA	科索沃解放军
RS	斯普斯卡共和国
“RSK”	塞尔维亚克拉伊纳共和国
SRS	塞尔维亚激进党
VRS	塞族共和国军
VJ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武装部队

附件三

审判后定罪或开释者及认罪者

A. 审判后定罪或开释者(39人、20个案件)

编号	姓名	前头衔	首次出庭日	判决
1	Duško Tadić	警察和塞族民主党官员	1995年4月26日	1997年5月7日
2	Zejnil Delalić	特别战术小组指挥官	1996年5月9日	1998年11月16日(开释)
	Zdravko Mucić	Čelebici 营地指挥官	1996年4月11日	1998年11月16日
	Hazim Delić	Čelebici 营地副指挥官	1996年6月18日	
	Esad Landžo	营地警卫	1996年6月18日	
3	Anto Furundžija	克防委会宪兵司令	1997年12月19日	1998年12月10日
4	Zlatko Aleksovski	监狱指挥官	1997年4月29日	1999年6月25日
5	Goran Jelisić*	Luka 营地工作人员	1998年1月26日	1999年12月14日(被控的灭绝种族罪获开释, 但对其他罪状已认罪; 见下文)
6	Dragan Papić	克防委会成员	1997年10月8日	2000年1月14日(开释)
	Zoran Kupreškić	克防委会士兵	1997年10月8日	2000年1月14日
	Mirjan Kupreškić	克防委会士兵	1997年10月8日	
	Vlatko Kupreškić	克防委会士兵	1998年1月16日	
	Drago Josipović	克防委会士兵	1997年10月8日	
	Vladimir Šantić	宪兵指挥官	1997年10月8日	
7	Tihomir Blaškić	克防委会上校	1996年4月3日	2000年3月3日
8	Dragoljub Kunarac	塞族共和国军司令	1998年3月9日	2001年2月22日
	Radomir Kovač	宪兵分队司令	1999年8月4日	
	Zoran Vuković	宪兵分队司令	1999年12月29日	
9	Dario Kordić	民共体-波黑总统	1997年10月8日	2001年2月26日
	Mario Čerkez	克防委会指挥官		
10	Radislav Krstić	塞族共和国军 Drina 军团副司令	1998年12月7日	2001年8月2日

编号	姓名	前头衔	首次出庭日	判决
11	Miroslav Kvočka	Omarska 营地指挥官	1998 年 4 月 14 日	2001 年 11 月 2 日
	Milojica Kos	轮值指挥官	1998 年 6 月 2 日	
	Dragoljub Prcać	Omarska 副指挥官	2000 年 3 月 10 日	
	Mladjo Radić	轮值指挥官	1998 年 4 月 14 日	
	Zoran Žigić	拘留营工作人员	1998 年 4 月 20 日	
12	Milorad Krnojelac	KP Dom 营地指挥官	1998 年 6 月 18 日	2002 年 3 月 15 日
13	Mitar Vasiljević	准军事人员	2000 年 1 月 28 日	2002 年 11 月 29 日
14	Mladen Naletilić	KB 指挥官(准军事)	2000 年 3 月 24 日	2003 年 3 月 31 日
	Vinko Martinović	ATG 指挥官	1999 年 8 月 12 日	
15	Milomir Stakić	普里耶多尔市镇大会主席	2001 年 3 月 28 日	2003 年 7 月 31 日
16	Blagoje Simić	波斯尼亚萨马奇塞族民主党主席	2001 年 3 月 15 日	2003 年 10 月 17 日
	Miroslav Tadić	波斯尼亚萨马奇“交易委员会”	1998 年 2 月 17 日	
	Simo Zarić	指挥官	1998 年 2 月 26 日	
17	Stanislav Galić	萨拉热窝罗马尼亚军团司令	1999 年 12 月 29 日	2003 年 12 月 5 日
18	Radoslav Brđanin	波黑塞尔维亚民主党成员	1999 年 7 月 12 日	2004 年 9 月 1 日
19	Vidoje Blagojević	塞族共和国军布拉图纳茨旅指挥官	2001 年 8 月 16 日	2005 年 1 月 17 日(定罪)
	Dragan Jokić	塞族共和国军兹沃尔尼克旅总工程师	2001 年 8 月 21 日	
20	Pavle Strugar	南国防军第二作战集团司令	2001 年 10 月 25 日	2005 年 1 月 31 日(定罪)

人数共计: 39 人(36 人定罪+3 人开释)

* Goran Jelisić 出现在本附件的两个部分是因为他对某些罪状已认罪, 对另一项罪状接受审判。

B. 认罪者(18人)

编号**	姓名	前头衔	首次出庭日	判决
1	Dražen Erdemović	士兵	1996年5月31日	1996年11月29日
2	Goran Jelisić*	Luka 营地工作人员	1998年1月26日	1999年12月14日(对另一项指控接受审判后获开释)
3	Stevan Todorović	波斯尼亚萨马奇警察局长	1998年9月30日	2001年7月31日
4	Duško Sikirica	Keraterm 营地指挥官	2000年7月7日	2001年11月13日(审判6个月 后认罪)
	Damir Došen	轮值指挥官	1999年11月1日	
	Dragan Kolundžija	轮值指挥官	1999年6月14日	
5	Milan Simić	波斯尼亚萨马奇执行委员会主席	1998年2月17日	2002年10月17日
6	Biljana Plavšić	波黑塞尔维亚共和国代理总统	2001年1月11日	2003年2月27日
7	Predrag Banović	Keraterm 营地警卫	2001年11月16日	2003年10月28日
8	Momir Nikolić	塞族共和国军上尉	2002年4月3日	2003年12月2日
9	Dragan Obrenović	兹沃尔尼克第一步兵旅副指挥官	2001年4月18日	2003年12月10日
10	Dragan Nikolić	Sušica 拘留营指挥官	2000年4月28日	2003年12月18日
11	Ranko Češić	Luka 营地工作人员	2002年6月20日	2004年3月11日
12	Miodrag Jokić	VPS 海军上将	2001年11月14日	2004年3月18日
13	Miroslav Deronjić	布拉图纳茨危机主管	2002年7月10日	2004年3月30日
14	Darko Mrda	特别警察	2002年6月17日	2004年3月31日
15	Milan Babić	克拉伊纳 SAO 主席	2003年11月26日	2004年6月29日
16	Miroslav Bralo	克防委会特种部队成员	2004年11月15日	待审

人数共计：18

* Goran Jelisić 出现在本附件的两个部分是因为他对某些罪状已认罪，对另一项罪状接受审判。

** 表中的这一部分指的是判决程序。一旦有人在一个多被告案件中提出认罪，为了判决的目的，应将此被告与这一案件分开。

简称:

ABiH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军
BiH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FYROM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Herceg-Bosna”	黑波克族共和国
HVO	克族防卫委员会
JNA	南斯拉夫人民军
KLA	科索沃解放军
RS	斯普斯卡共和国
“RSK”	塞族克拉伊纳共和国
SRS	塞尔维亚激进党
VRS	波斯尼亚塞族军(波塞军)
VJ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军队

附件四

新收押人员和剩余在逃犯

A. 2004年8月至2005年7月法庭新收押人员

姓名	前头衔	犯罪地	收押日	首次出庭日
1 Ljubiša Beara	上校、塞族共和国 军安全官	斯雷布雷尼察	2004年10月10日	2004年10月12日
2 Miroslav Bralo	克防委会特种部队 单位成员（‘The Jokers’）	波黑拉什瓦河山谷	2004年11月14日	2004年11月15日
3 Dragomir Milošević	塞族共和国军罗马 尼亚军团总司令	萨拉热窝	2004年12月3日	2004年12月7日
4 Savo Todović	塞族管理 监狱副指挥官	Kazneno -Popravni Dom 监	2005年1月15日	2005年1月19日
5 Vladimir Lazarević	南军普里什蒂纳军 团司令	科索沃	2005年2月3日	2005年2月7日
6 Milan Gvero	塞族共和国军助理 指挥官	斯雷布雷尼察 和泽帕	2005年2月24日	2005年3月2日
7 Radivoje Miletić	塞族共和国军副参 谋长、作战司令	斯雷布雷尼察 和泽帕	2005年2月28日	2005年3月2日
8 Rasim Delić	波黑军司令	波黑马林/比科希和 卡梅尼察营地	2005年2月28日	2005年3月3日
9 Momčilo Perišić	南军总参谋长	克罗地亚;波黑	2005年3月7日	2005年3月9日
10 Ramush Haradinaj	科军司令	科索沃	2005年3月9日	2005年3月14日
11 Idriz Balaj	科军司令	科索沃	2005年3月9日	2005年3月14日
12 Lahi Brahimaj	科军副司令	科索沃	2005年3月9日	2005年3月14日
13 Mićo Stanišić	塞族共和国内政部 长	波黑	2005年3月11日	2005年3月17日
14 Gojko Janković	塞族部队宪兵司令	波黑富查	2005年3月14日	2005年3月18日
15 Ljube Bošković	前南马其顿内政部 长	马其顿	2005年3月24日	2005年4月1日
16 Johan Tarčulovski	前南马其顿总统个 人警卫	马其顿柳博腾	2005年3月16日	2005年3月21日

姓名	前头衔	犯罪地	收押日	首次出庭日
17 Drago Nikolić	塞族共和国军 Drina 军团安全官	斯雷布雷尼察	2005 年 3 月 17 日	2005 年 3 月 23 日
18 Vinko Pandurević	塞族共和国军 Drina 军团司令	斯雷布雷尼察	2005 年 3 月 23 日	2005 年 3 月 31 日
19 Ljubomir Borovčanin	塞族共和国内政部特种警察旅副指挥官	斯雷布雷尼察	2005 年 4 月 1 日	2005 年 4 月 7 日
20 Sreten Lukić	南军塞族内政部人事主管	科索沃	2005 年 4 月 4 日	2005 年 4 月 6 日
21 Milorad Trbić	塞族共和国军兹沃尔尼克旅副指挥官	斯雷布雷尼察	2005 年 4 月 7 日	2005 年 4 月 13 日
22 Vujadin Popović	中校、塞族共和国军 Drina 军团助理指挥官	斯雷布雷尼察	2005 年 4 月 14 日	2005 年 4 月 18 日
23 Nebojsa Pavković	南军第三军总司令	科索沃	2005 年 4 月 25 日	2005 年 4 月 28 日

本报告所述期间新收押人员共计：23 人

B. 剩余在逃犯

姓名	前头衔	犯罪地	起诉日
1 Radovan Karadžić	塞族共和国总统	波黑	1995 年 7 月 25 日
2 Ratko Mladić	塞族共和国军总参谋部指挥官	波黑	1995 年 7 月 25 日
3 Ante Gotovina	克政府军斯普利特军区司令	克罗地亚克拉伊纳	2001 年 5 月 31 日
4 Milan Lukić	塞族创办特别行动军事部队(“白鹰”)成员	波黑维舍格勒	1998 年 10 月 21 日
5 Sredoje Lukić	塞族创办特别行动军事部队(“白鹰”)成员	波黑维舍格勒	1998 年 10 月 21 日
6 Dragan Zelenović	塞族部队宪兵分队司令	波黑富查	2001 年 4 月 20 日
7 Vlastimir Đorđević	南军塞族内政部部长助理	科索沃	2003 年 9 月 25 日
8 Goran Hadžić	“SAO SBWS”总统	克罗地亚	2004 年 5 月 28 日
9 Stojan Župljanin	地区安全事务中心主任或指挥官	克罗地亚克拉伊纳	2004 年 10 月 6 日
10 Zdravko Tolimir	塞族共和国军总参谋部负责情报和安全指挥官助理	斯雷布雷尼察和泽帕	2005 年 2 月 10 日

剩余被起诉者共计：10 人

简称:

ABiH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军
BiH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FYROM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Herceg-Bosna”	黑波克族共和国
HVO	克族防卫委员会
JNA	南斯拉夫人民军
KLA	科索沃解放军
RS	斯普斯卡共和国
“RSK”	塞族克拉伊纳共和国
SRS	塞尔维亚激进党
VRS	波斯尼亚塞族军(波塞军)
VJ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军队

附件五

自愿捐助方

捐助方	捐助数额(美元)
奥地利	108 547
比利时	74 892
柬埔寨	5 000
加拿大	2 324 125
智利	5 000
塞浦路斯	4 000
捷克共和国	10 000
丹麦	263 715
欧洲联盟委员会	4 184 532
芬兰	332 910
德国	731 463
希腊	10 000
匈牙利	12 000
爱尔兰	121 768
以色列	7 500
意大利	2 110 244
列支敦士登	4 985
卢森堡	268 413
马来西亚	2 500 000
马耳他	1 500
麦克阿瑟基金会	200 000
纳米比亚	500
荷兰	2 489 137
新西兰	14 660
挪威	1 339 266
欧安组织	24 936

捐助方	捐助数额(美元)
巴基斯坦	1 000 000
波兰	12 000
葡萄牙	20 000
鹿特丹	2 407
洛克菲勒基金会	50 000
沙特阿拉伯	300 000
斯洛文尼亚	10 000
西班牙	13 725
瑞典	461 626
瑞士	1 516 437
联合王国	4 678 363
美利坚合众国	16 910 298
乌得勒支大学	2 196
其他公共捐款	80 647
